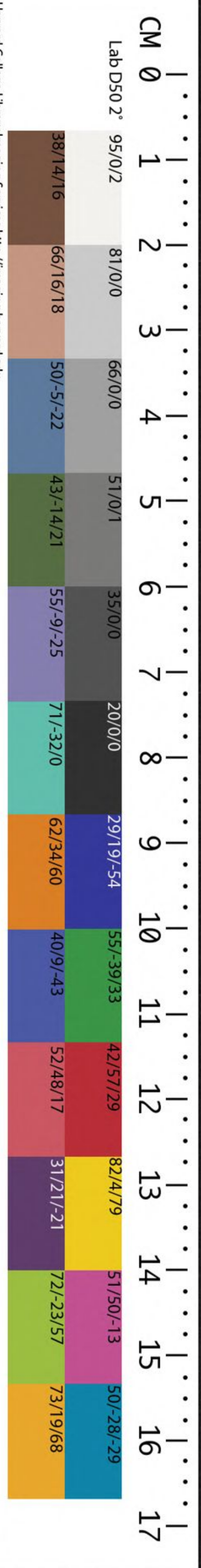


T 235/3106 (02)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14 OCT 1951

周易便解



三天水訟

序卦飲食者人之大欲存焉既有所需

必有所爭訟所由起也所以次需

次下乾上訟文王以為有孚
實中無其實乃是誣妄凶

待決於人雖窒塞未通不窒則已明無訟矣事既
有孚亦必窒未辨吉凶未可必也故必心存敬惕得中

則吉也終極其凶矣訟者求辨利見夫剛明大人
若終極其凶矣訟者求辨利見夫剛明大人為處

非易明也訟非和平之事當擇
安地而處不可陷於危險殆不利涉大川也

象曰訟者卦德乾上剛下險險而又健
象曰訟者卦德乾上剛下險險而又健也

外健則才力雄悍以二人言已險則能挾彼之短
以為辭彼健亦能為我之敵而不屈三者皆致訟之道

名曰訟解義本
訟程傳

訟之道固如是又據卦才而言九有孚
信亦必窒塞而惕

訟二以剛處中為有孚之象然雖有孚
艱險

中吉者二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者訟不可成也

終極其利見大人者以尚者中正也聽者非其人則或不

利涉大川者與人訟者必處其身於安平入于深淵也

解義本程傳

御纂

象傳中有言剛柔往來上下者皆虛象也先儒因此而

象曰天與水違行猶人之情彼此乖戾訟之象君子以作

事之謀於始則訟端絕矣

初六以陰柔之才而訟於下難不永所事焉則小有言

之小終得吉矣

象曰不永所事訟不可長永也永其訟則不勝而禮難

雖小有言而上有陽其辯之明其吉也

九二柔得中而上應九五勢不可敵乃不克訟歸而逋其

象曰不克訟歸逋竄也自下而訟其上義乖勢患之至

撥而取也

王弼曰以剛處訟不能下物自下訟上宜其不免若能

以懼歸竄其邑乃可以免災邑過三百竄而據強災未

免也

御纂

項氏安世曰一家好訟則百家受害言三百戶無告見安者之衆也俞氏琰曰九三以剛居柔故不克訟逋逃也既逋則近已者皆無連坐之患故以其邑人三百戶無告俞氏則以為所居之邑託以安居義亦可從

六三食舊德而不與人競其利貞焉如厲終吉或從王事

无成凜於分之不得越而不與人競其功此三之能安於分也

御纂

徐氏幾曰王事即訟事无成即象之訟不可成也

同小異不應其義差殊故諸家之說可以與本義相參而揚氏尤為明暢也徐氏即以訟不可成為解亦可備一說

象曰食舊德者守其從上吉也

九四剛而不中本欲訟不克訟而復即命以就乎渝變其

安處焉占者如是則吉即就也命理也渝變也

象曰復即命渝安貞則不失也所以解義本程傳

九五剛而得其中訟而得其平者也訟元吉也解義本

象曰訟元吉蓋以五中且正也中則聽不偏正則斷

解義本

上九剛居訟極終或錫之鞶帶之象然以訟得終朝三褫

之象可見終訟未有不凶鞶音盤大帶也褫音耻奪也

象曰以訟受服命之亦不足敬而可也况又禍患隨至乎

三三 地水師 序卦訟必有衆起師興由爭故次於訟

坎下坤上師 文王以為與師動衆以毒天下 貞 為主而帥

之卦名曰師 而不以正民弗從也故師以 咎 矣占而無咎

得老成練 丈人者而用之則 吉无 窮兵黷 武之 乃盡善也

達之將如 解義本 程傳

象曰師衆也貞 者能以衆人而使 正焉如是命將者 可以王天下矣

所以能以衆 剛處中剛而得 而六五之應 信任之 行險道

而以順動所謂義 以此毒天下 不無傷財 而民自從之

周易更解 卷一 上經 師 四十三

其義動也。如是**吉又何咎矣。**

毒害也。解義本本義程傳。

象曰**地中有水。**水不外於地。兵不外於民。師之象也。

君子以無時警。容保

民制田里。教**畜其衆。**焉。則有事之時。皆禦侮之衆。吾民不樹畜於以。即吾兵哉。解義本本義程傳集說。

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以邦國與師而言。果為禁亂誅暴。而動則師出以律也。吉也。苟動不以義。否臧也。凶道也。以行師而言。果號令節制。統制乎衆。則師出以律也。吉也。苟制師無法。否臧也。亦凶道也。

否臧謂解義本本不善也。程傳。

象曰**師出當以律。失律則凶也。**

雖幸而勝。亦凶道耳。解義本本程傳。

九二一陽為衆。陰所歸。五居君位。是其正應。二乃在師。則師之主。專制其事者也。居下而專制其事。唯

自古命將。闔外之事。得中道吉。而無咎。既處之盡其善。則專制之在師。專制而得中道吉。而無咎。能成功而安天下。

於**王三錫命。**而厚其寵。數焉。九二亦幸矣哉。解義本本程傳。

象曰**在師中。得吉其承天之寵任也。**人臣非君寵任。安得專征伐之權乎。

王三錫命。褒其成功。所以懷萬邦也。解義本本程傳。

六三。以陰居陽。才弱志剛。不中。師徒撓。或輿尸。而凶。孰甚。不正。不克。量敵而進。必至師敗。

解義本本義。

象曰**師或輿尸。**殘民命。損國威。大无功也。

六四。居陰得正。雖無克敵之智。以師左次。而退舍焉。見可而進。才猶有量。敵之智以。知難而退。師之常也。

度不能而全師以。退。愈於覆敗遠矣。**无咎。**解義本本義。程傳。

象曰**左次无咎。**以其知未失師常法也。解義本本義。

六五 柔中非好兵之主但或田有禽害我稼穡不得已利

執言奉辭以明其罪无咎矣然各義固不可不正而命將

長子用帥師必能成功弟子衆主之則任將輿尸而歸貞亦

凶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長子帥師以中正之德合於行也弟子輿尸是使

之不當也其凶宜矣解義本程傳

上六師終大君於有賞功命或卦之開夫國之基或與承

有家之業小人立功不得不一例賞以爵邑若一例賞以

勿用之為愈也解義本本義程傳及胡氏文炳林氏希元意

御纂

○小人勿用非既用而不封亦非既封而不用乃是從初

不用所謂丈人吉弟子凶者自其出師之始而已然也胡

氏林氏之說皆合卦意但此處小人勿用小人二字又似

所包者廣蓋非專論在師立功之人乃是謂亂定之後建

官唯賢不可復用小人恐為他日之亂本爾如解卦難既

平矣必曰小人退既濟卦三年克之矣又必曰小人勿用

皆此意也

象曰大君有命以正軍旅功也小人勿用者用必亂邦

也

比卦 水地比 序卦象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所以次

坤下坎上比 文王以為以一人而撫萬邦以四海

之卦名曰比而仰一人則天下歸心定于一統而吉

然人我歸于原筮以自審元善之德足以長人且元也

德也必原筮果爾有元善之德足以長人且元也

真无忝于作无咎也由是至仁所感近悅

民之元后而後夫遠來其或未比而有所不寧者

以求寧也彼後夫則此交已固彼凶矣若欲比人則亦

遲而乃至之來已晚而得凶以是而反觀之耳

○原據胡氏解作再字

解義本本義

水地比

序卦象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所以次

坤下坎上比 文王以為以一人而撫萬邦以四海

之卦名曰比而仰一人則天下歸心定于一統而吉

然人我歸于原筮以自審元善之德足以長人且元也

德也必原筮果爾有元善之德足以長人且元也

真无忝于作无咎也由是至仁所感近悅

民之元后而後夫遠來其或未比而有所不寧者

以求寧也彼後夫則此交已固彼凶矣若欲比人則亦

遲而乃至之來已晚而得凶以是而反觀之耳

象曰比吉也

本義○此三字疑衍文

比之為輔也

五以陽居尊位羣

下順從

以親輔之也

解義本程

原筮元永貞无咎

者卦體九五

以陽剛

居中

盡比道

也不寧方

來者九五上下陰應之也。後夫凶者負固不服。是其道窮也。解義本本。

象曰：地上有水，比之象也。先王以此建立萬國，使諸侯

制為巡守，述親諸侯，令其承宣德意，各親其民。是親諸侯所以比天下也。本義。

○象意人來比我。此取我往此人。

初六：不信而親人，人誰與之？故比之始必有孚以比之。

乃无咎，有孚盈缶，以求比乎。雖他外皆當感

而來，終來有他吉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比之初六，始能有孚，則終致有它之吉也。其始不

得，解義本程傳。

六二：以比于君，是

以得君道合，貞而吉也。彼汲汲以求比者，解義本程傳。

象曰：比之自內，是守已中正之道，不自失也。解義本程傳。

六三：陰柔不中正，承乘應皆陰，是無德而比之，皆匪其人

也。凶可，解義本知矣。本義。

象曰：比之匪人，必將反，不亦傷乎。解義本程傳。

六四：以柔居柔，不內外比之，顧之私，占者如此，公爾忘私

為得，貞吉也。解義本其。

其。

上經

比

四十七

象曰五乃剛明中正之賢。外比于賢。以從上。所以也。

解義本程傳。

九五以陽剛中正之德當羣陰之比。其比也。大顯比也。有

而比者衆。來者不拒。去者不追。猶之王用三驅之法。失前禽。而不邑人。驚擾

居不誠焉。大順大化不見吉。

御纂

○本義解邑人不誠。謂不相警備。以求必得。似以為求所失之前禽也。然語類只作有聞無聲之意。尤為精切。蓋言王者田獵。而近郊之處。畧不驚擾耳。本義係朱子未修改之書。故其後來講論。每有不同者。皆此類也。大抵爻意。是以田獵喻王者熙皞之氣象。前禽失而不追。邑人居而不誠。遠去者若不知有王者之親。乃所以為親之至也。近附者若不知有王者之尊。乃所以為尊之至也。顯比之世。凡有血氣。莫不尊親。而所謂大順大化。不見其迹者。又如此。

象曰顯比之吉。者以其位得正中也。正則施為當理。中則存主不雜。故顯比而

吉。主人不任乎德怨。舍逆而取順。是以失前禽也。邑人不誠。者其時

皞已化于中。上之建中。使之中也。

豈自中哉。由上之建中。使之中也。上六陰柔居上。比之終也。凡比之道。其始善。則其終善矣。

故比之无首。至終凶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比之无首。始不以道矣。无所終也。解義本程傳。

此卦須明取象之意則卦義自明象言密雲不雨者地氣上騰而天氣未應以其雲之來自我西郊陰倡而陽未和故也蓋以上下之陰陽言之則地氣陰也天氣陽也以四方之陰陽言之則西方陰也東方陽也陰感而陽未應乃卦所以為小畜之義象傳尚往謂陰氣上升施未行謂陰氣未能成雨而降也以人事擬之則是臣子志存國家未能得君父和合之象諸家或以地氣上升者為陽天氣下應者為陰故于象傳尚往亦屬陽說唯張氏以為天氣

風天小畜 序卦比必有畜故受之以小畜所以

次比 亨道焉觀其畜 密雲不

乾下巽上 小畜 文王以為物畜則 亨 止之象有

雨自我西郊之象

本義云我者文王自我也文王演易于羑里視岐周為

西方正小畜之時也 張浚曰臣之誠意雖通于上而君德未孚若天氣未

應曰密雲不雨西郊陰位自我西郊言陽氣未應也

此卦須明取象之意則卦義自明象言密雲不雨者地

氣上騰而天氣未應以其雲之來自我西郊陰倡而陽未

和故也蓋以上下之陰陽言之則地氣陰也天氣陽也以

御纂

未應者于卦義極相合也。

象曰各小畜者。卦體以陰居四。又處上位。是柔得位也。而上干皆五陽應之。

為所畜也。以一陰而畜五陽。能係而不能固。是以曰小畜。解義本程傳。

以二卦健而能巽。不激不亢。其勢剛居。中同心而志必言之。

行乃亨也。所密雲不雨者。陰氣升而尚往也。自我西郊。陰氣未能

成雨。施未行也。解義本項氏安世。

象曰風行天上。風有氣而无質。能畜而不能久。故為小畜。君子觀小畜以懿

其文德焉。夫君子所蘊畜者。大則道德經綸之業。小則文章才藝之末也。解義本本義程傳。

初九以陽剛居健體。志欲上行。而為四得時得復自道焉。位者所畜因而反之。知幾不進。如此是為復自道焉。

御纂

自守何其咎吉。解義本王氏申子龔氏煥。

畜初二爻比例觀之。則王氏龔氏諸說為長。

象曰復自道者。自復其道也。以其義之吉也。

九二以陽處陰。居下得中。上又牽連而復。是能自審吉何如。無應故不待畜。即與同類。進退者也。吉之。

解義本王氏申子。

象曰牽復者。以在中。故能審亦不自失也。

九三剛而不中。過于剛。雖六四不能止也。進則不利于行。有與說輻安其室。有夫

妻反目之象。

御纂。九三比近六四。故有夫妻之象。過剛不能自制其動。雖有六四比近畜之。不能止也。進不利于行。故曰輿說輻退。

周易更解 卷二 上經 小畜 五 元復堂

不安其室。故曰夫妻反目。

象曰：夫妻反目，不能正其室，家也。

六四：處近君之位，有孚，誠以止其欲，則可以血去，危懼惕

出。如此，則无咎矣。不然，則不免乎害。

與象意合者，以其為卦之主，故也。

象曰：有孚惕出，上合志，所以得惕也。

解義本程傳

九五有孚，推誠以待其下，而六四有攣如，其固矣。夫臣者

富于以能其鄰，則其隣亦以誠應之矣。

御纂

此爻之義從來未明。今以卦意推之，則六四者，近君之位也。所謂小畜者也。九五者，君位也。能畜其德，以受臣下之畜者也。四曰有孚，是積誠以格其君。五亦曰有孚，是推誠以待其下。上下相孚，而後畜道成矣。故四曰上合志者，指五也。五曰以其鄰者，指四也。四與五相近，故曰鄰。又鄰即臣也。書曰：臣哉鄰哉，是也。富者積誠之滿也。積誠之滿，至于能用其鄰，則其鄰亦以誠應之矣。故象傳曰：不獨富也。以誠感誠之謂也。大抵上下之間，不實心則不能相交，故曰富以其鄰，不虛心則亦不能相交。故曰不富以其鄰。所取象者，本于陽實陰虛，而其義一也。

象曰：有孚攣如，不獨富也。

上九：居畜之極，既雨既處，尚德載也。天陰陽婦以順

雖畜而至于貞，則厲矣。月望則與日敵矣。故幾望，則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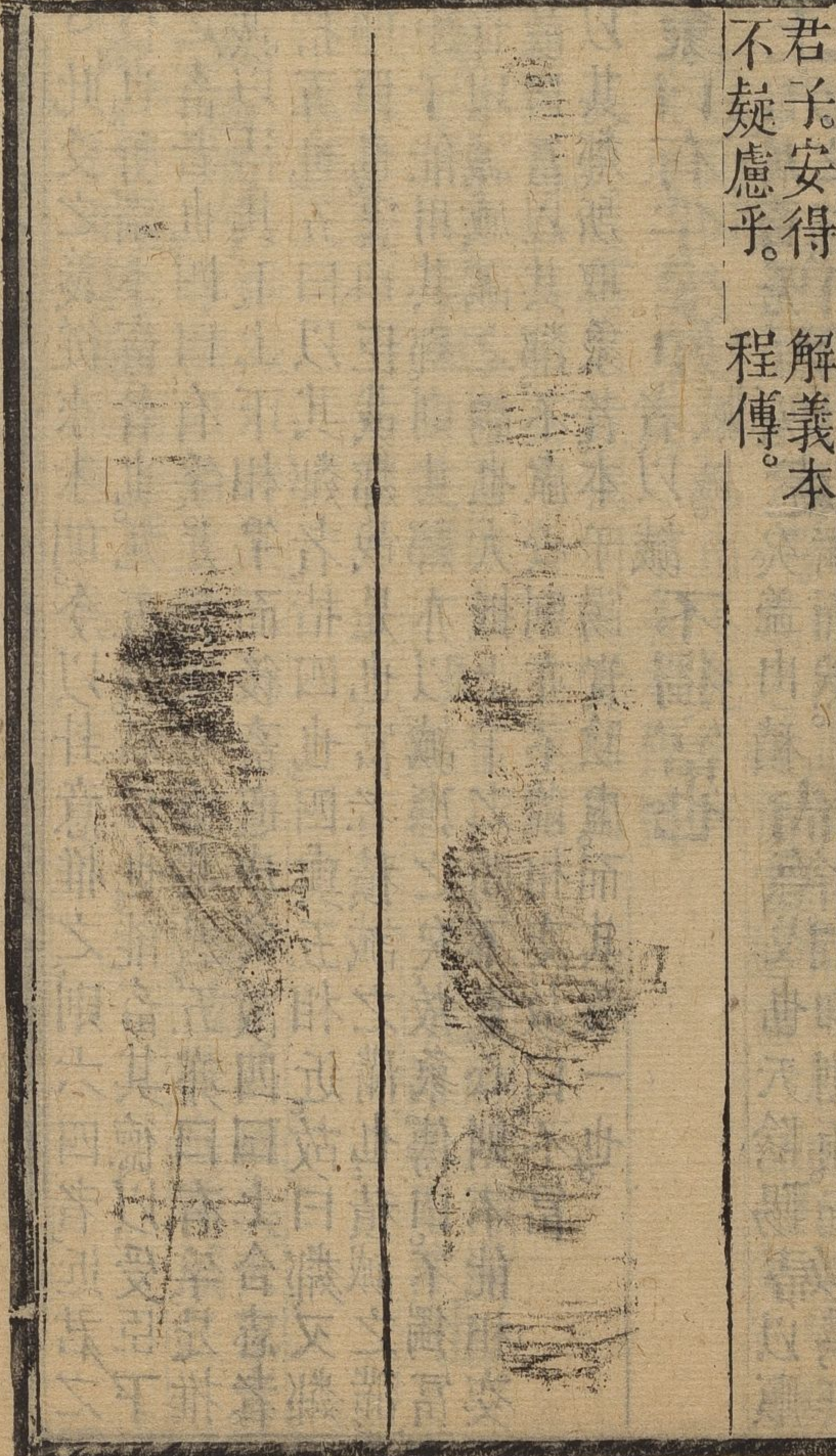
君子而猶征焉，凶也。道也。載積滿也。解義本楊氏時。

小畜 五十五

御纂。此爻亦以畜道既成言之耳。楊氏說最完善。

象曰既雨既處德積載也。君子征凶有所疑也。小人抗君子則必害

君子安得不疑慮乎。解義本程傳。



大澤履 序卦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所以

兌下乾上履文王以虎尾不啞人而亨之象人能如是則

啞齒也 解義本

象曰履者柔履剛也。本義。以二體釋卦名義。王

下迫于二陽之進上躡乎三陽之剛。胡氏炳文曰本義謂二體見得是以兌體之柔履乾體之剛非指六三以柔履剛也。

御纂。王氏胡氏二說不同。

然當兼用其義乃脩。

說而應乎乾。剛下順乎上。陰承乎陽。天是以履虎尾

不啞人而亨也。本義。以卦德釋象辭。解義本程傳。

九五以陽剛中正。尊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
疢病。焉。則德盛而輝。

本義。又以卦體明之。指九五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上天下澤。履君子之象。以辨

別上下之分。定民志。然後民志有定。民

不可得。而治也。
解義本程傳。

初九：居履之初。未素履。而亦可富貴。往而无咎矣。
者。也。占者如是。可貧。賤也。而亦可富貴。

解義本本義。

象曰：素履之往。非苟獨行。其願也。道之心。交戰于中。豈

能安履。獨專也。
其素耶。解義本程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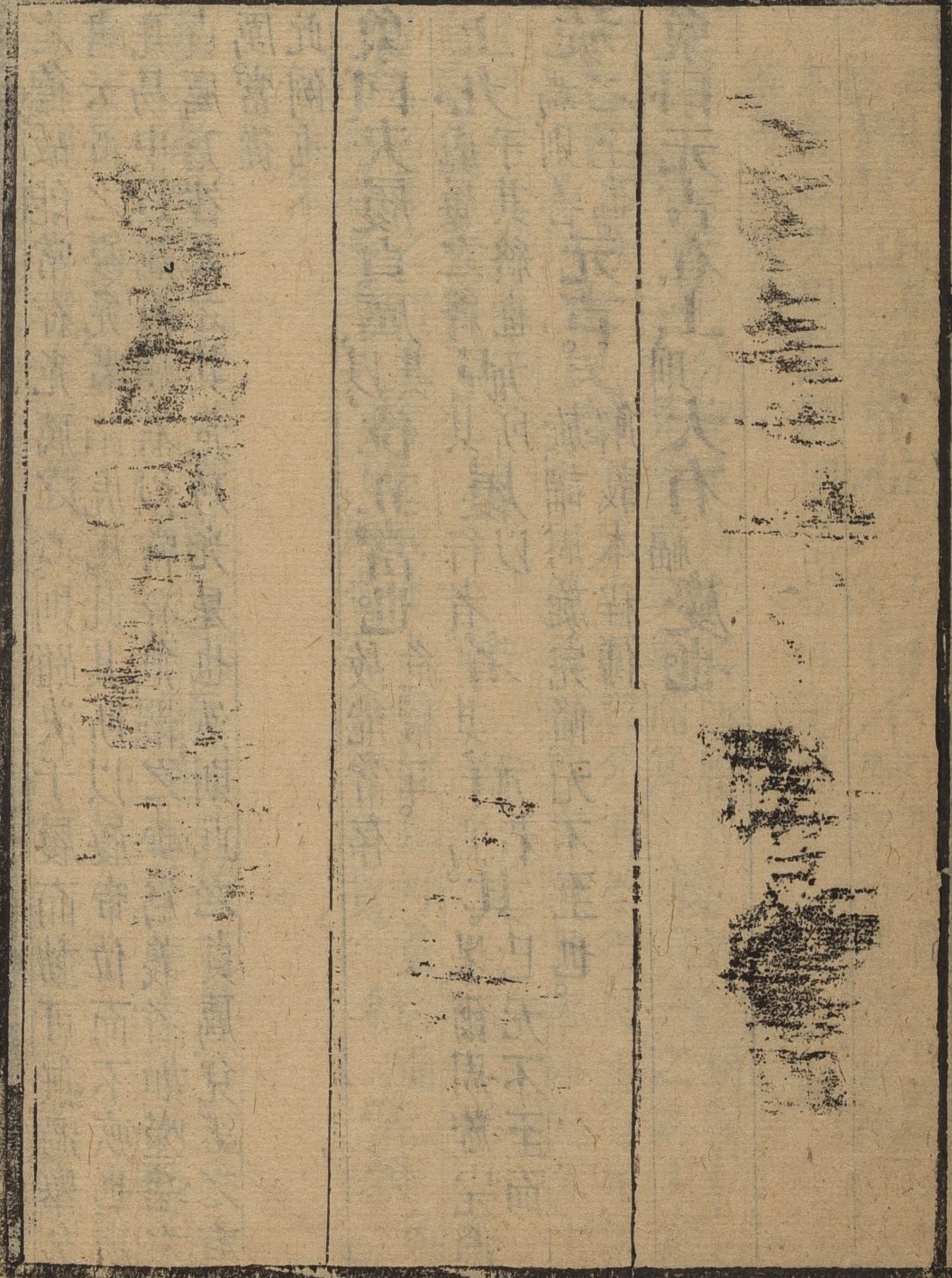
之德。故能常存。危厲之心。則雖決于履而動。可無過舉矣。
書云：心之憂危。若蹈虎尾。此其所以履帝位而不疚也。與
凡易中貞厲有厲。有以常存。危懼之心。為義者。如噬嗑之
貞厲无咎。夬之其危乃光是也。然則此之貞厲。兌五之有
厲。當從此例也。

象曰：夬履貞厲。以位正當也。
故能常存。危懼耳。

上九：處履之終。視其履以考其祥焉。其已无不至而

旋焉。則善元吉。
旋。謂周旋完備。无不至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元吉在上。則大有福慶也。



☰☷ 地天泰 序卦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所以

乾下坤上 泰文王以為坤往居 小往大來 也。占者有陽

之卦名曰 泰外。乾來居內。此為 小往大來 剛之德則 吉

而亨矣 解義本 象曰 泰而辭 小往大來吉亨則是天地 陰陽 交而萬物

得遂 通泰也 在人 上下 情之交通 而其志 意 同也 內陽而外

陰。陽來居內。陰往居 外。陽進而陰退也 內健而外順。乾健在內。坤順在 外。君子之道也。 內君

子而外小人。是 君子道長小人道消 所以 也 傳 象曰 天地交 而陰 之象 后 于 以裁成天地之道 立四氣

時。經九野以 輔相天地之宜。 用天時而教之春耕夏耘。以

開地利于以 輔相天地之宜。 因地利而教之高黍下稻。以

左右輔助民也。如是則萬世之泰開焉。

初九與二陽牽連而起。有如**拔茅**之**茹**。拔其根。茹者以其類進。則

同志以**征**焉。也。蓋君子之進。必以其類。不唯志在相先

行其道。得**吉**也。樂于為善。實乃相賴以濟耳。

象曰**拔茅征吉**者。時將泰。則羣賢志在天下外。不在也。

解義本程傳。及楊氏萬里。

九二剛中而應五。故雖居臣位。實包含荒穢之量。若无含

然包荒非混而无別。治泰之道。必有**包**荒。宏之度則隘矣。

也。必斷以行之。而**用馮河**之勇焉。必**不**于**遐**者**遺**之焉。

以處**朋亡**焉。如是與包荒相濟。得尚于中行也。

御纂

此爻以夫子象傳觀之。須以包荒兩字為主。蓋聖賢之

心無棄物。堯舜之道欲益。生非包荒則不足以體天地之

心。而盡君師之道矣。然包荒非混而无別之謂。故必斷以

行之。明以周之公以處之。然後用舍舉措無不合于中道。

魯論所謂寬信敏公者。意蓋相似也。四者以寬為本。故曰

居上不寬。吾

何以觀之哉。

象曰**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

御纂

傳只舉包荒。非省文以包下。蓋包荒是治道之本。然包

荒而得合乎中道者。以其正大光明。明斷無私。是以有馮

河之決。有不遐遺之照。有朋凶之公。以與包荒相濟。而中

道無不合也。

九三當泰之盛无**常**平而不**險**破者。是泰無**无**常往而不

復者。是陰終當復也。平者破。艱危其**貞**固其施為于方**无**

往者復。則為否矣。故必**艱**思慮**貞**泰之時。則可**无**

咎 處泰之時既克艱 勿恤其孚 不勞憂恤 得其于其 食有 福矣 福社 解義本程傳 如是則于祿食有

象曰无往不復天地際也

御纂。天地際只是言乾坤交接之際也。自卦言之外卦為陰往。自爻言之外卦又為陰來。

六四 處上體在近君之位三 翩翩然從六五以下 不富 故 陽既進樂與賢者共之 翩翩然從六五以下 不富 故

以其鄰 相從而不待 戒而以下 孚 乎陽 解義本沈氏該 趙氏彥肅

御纂。傳義皆以此爻為小人復來。然以象傳上下交而其志同觀之則四五正當君相之位下交之主兩爻象傳所謂

中心願也中以行願也則正所謂志同者也爻辭不富皆言其謙虛而不自滿足爾沈氏趙氏以下諸說皆可從

象曰翩翩不富者皆不以富貴 失實也不戒以孚者中心 驕人而

願也 解義本李氏簡

御纂。王弼以陰居上為失實而傳義從之考易中皆以陰陽分虛實不因乎上下也故凡陽爻為實為富陰爻為虛為

不富則失實之為解不富明矣失實猶言實若虛也四五皆虛中以下交其視勢位與才德皆若無有然者大學所

謂無他技孟子所謂忘勢是也李氏俞氏何氏之說蓋合經指

六五 以陰柔居君位下應于九二剛明之 帝乙之歸妹 然 賢五能倚任其賢而降以相從為

其尊而順以受祉自成治元吉也 解義本程傳。自古 從于陽則以受祉泰之功元吉 帝女雖皆下嫁至帝乙

然後制為禮法使降其 尊貴以順從其夫也

象曰以祉元吉者中德是以能任剛中之賢行其願也

解義本 程傳

上六及泰之終將城土頹復反于隍也當此之時民心離散始勿用師

也。衆既不自其親邑而告命守之若貞而用吝師則

解義本程傳唯貞吝程傳解作告邑為可吝。

御纂。貞者常也。文義言當此之時只可告邑未可用師若守常而用師則吝非以告邑為可吝也。

象曰城復于隍其命亂也命亂故復否告命所以治之也。解義本本義

三三天地否序卦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所以

坤下乾上。文王以之。時百度匪人。道之常也。此時君子之卦名曰否為否。俱乖殆。匪人之正道。決行不去。固

不利君子之貞也。何也。乾居外。坤來居內。則是大往小來也。何利

解義本本義

象曰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則是天地之不交

而萬物不通之理也上下之不交而天下无邦道也

內陰而外陽內柔而外剛剛在外也。內小人而外君子

君子往居于外。小人來居于內。則是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之也。與泰之時不

解義本程傳。

象曰天地不交。不通。否。塞之。君子。當觀否塞之象。而以儉。損其德。飲

焉。避之。小人。難。不可榮。以祿。位也。蓋否者。小人得志之時。君子居顯榮之地。禍患必及其身

矣。故宜晦處窮約也。解義本本義程傳。初六。否而在下。君子也。拔茅茹。以其彙。牽連。貞。固其節。則

吉。而其亨也。解義本程傳。而道之亨也。解義本程傳。

御纂。○聖人雖許小人改過。恐無繫以吉亨之辭之理。程傳及諸家作君子守道者近是。

象曰拔茅貞吉。否。不可進。故安之耳。其心。志。未嘗在得

君。而進。以康也。解義本程傳。濟天下。此爻本義主小人說。故欲其以愛君為念。然卦象雖分

御纂。○此爻本義主小人說。故欲其以愛君為念。然卦象雖分別大小。而爻辭則皆繫以君子之義。朱子嘗答陳亮書云

就其不義。獨善其身。以明大義于天下。使天下之人咸知道義之正。而守之以待上之使令。是亦所以報不報之恩。豈必進而為撫世哉。正此象傳之意也。

六二。其質則陰柔。其居則中正。以陰包畜者。承順乎上。以

為身。小人之吉也。大人當否。則以道自重。豈肯枉已屈道

之利。身之否。乃亨也。解義本程傳。承順于上。唯自守其否而已

象曰大人否亨。者守其正節。不亂于小羣。類身雖否也。而道亨。

六二。以陰柔不中正。而居否。又切近于上。非能包畜謀慮

所不羞。恥也。解義本程傳。象曰包羞位不當也。處不當位。故所為不以

至可羞。程傳。道也。解義本程傳。

九四以陽剛健體居近君之位是有濟否之才而得高位者也足以輔上濟否然當君道方否之時處偏近之地所惡者在居功取忌已耳若能使動必出于時之壽類亦離其福矣

象曰有命无咎乃可以志以行也

九五陽剛中正以休天下否大人之吉也

肆當深慮遠戒常虞否之復來曰其亡矣其亡矣

苞桑之象苞謂叢生者其固尤甚

象曰大人之吉位正當也故能休天下之否是以吉也

解義本程傳

上九以陽剛處否之終故卒能傾否而否復先否則先天天下後喜則後之樂而解義本胡氏炳文何氏楷

象曰否終則必傾何可長也蓋極而必反理之常耳解義本程傳

同人卦 天火同人 序卦物不可終否故受之以同人所以次否



天火同人 序卦物不可終否故受之以同人所以次否

下乾上離 同人 文王以為同人者以天于野而不繫所私

之卦名曰同人 下大同之道同之故必于野乃為大同之

道亨可知能與天下大同是天下皆同利涉大川也是所

其亨之也天下皆同何險阻之不可濟利涉大川利者

利君子之貞 道也君子之貞道即天 解義本

象曰 同人 柔得位得中 與五陽 而應乎乾 故曰同人

御纂 傳義皆以乾為專指九五然若專指二五之應恐不得

謂之同人于野矣蓋乾者陽爻之通稱一陰虛中與五陽

相應此卦所以為同人也 不言上下應者蓋陰陽居上體

而為卦至則可言上下應如此如小畜如大有是也若在

下體則但言應而已 蒙師履及此卦是也

同人曰 本義謂 衍文

同人 上經 六十一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者以其剛健無私乾行也然必也所文明以健所與無中正而應然後君子之正也唯君子明為能

通天下之志。

御纂

上專以乾行釋于野涉川者。但取剛健無私之義也。下釋利貞則兼取明健中正之義。蓋健德但主于無私而已。必也有文明在于先而所知無不明。有中正在于後而所與無不當。然後可以盡無私之義。而為君子之貞也。

象曰天與火。其性相同。天在上。同人君子各以其類族辨

物之同異。若君子小人之黨善惡。是非之理。物情之離。合。事理之異同。君子能辨之。故處物不失其方也。

解義本程傳

初九居同人之初。而无繫應。是同人于門之象。其同无過

咎矣。解義本程傳

象曰出門同人。于外。是其所同者廣。無所偏私。人之同也。有厚薄親疎之異。過咎所由生也。既尤所

偏又誰咎也。解義本程傳

六二與五為正應。若同于情之同人于宗。則其吝。

象曰同人于宗吝道也。

御纂

比易例。九五六二雖正應。然于六二。每有戒辭。比之不自失。萃之志未變。是也。在同人之卦。其應尤專。故口吝道。言若同于情之專。而不同于理之正。則其道可吝。亦因占設戒之辭。爾非與卦義異也。但在卦則通言應。象陽而不專。指九五之應。在爻偏言與五位相應。而因以發大公之義。各不相悖。

九三以陽居剛。而不得中。是剛伏藏。戎于林中。懷惡暴之人也。上非其應。乃

直故又升其高陵以顧望三歲終之久不敢興又豈能遂

象曰伏戎于莽者敵之剛也三歲不興終安行也乎

御纂

敵者應也若良言敵應中孚言得敵皆謂應爻也

九四乘其墉以攻初者也弗克攻是能反也吉矣

象曰乘其墉矣則非其力之義之弗克而不也其吉者則

困而反子則吉也解義本

御纂

卦名同人而三四兩爻所以有垂爭之象者蓋人情同極必異異極乃復于同正如治極則亂亂極乃復于治此人事分合之端易道循環之理也卦之內體自同而異故于門于宗同也至三而有伏戎之象則不勝其異矣外體自異而同故乘墉而弗克攻大師而克相遇漸反其異也至上而有于郊之象則復歸于同矣三四兩爻正當同而

異異而同之際故聖人因其爻位爻德以取象三之所謂敵剛者敵上也四之所謂乘墉者敵初也蓋既非應則不同不同則有相敵相攻之象矣以為爭六二之應而與九五相敵相攻似非卦意也

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大師克相遇

御纂

居尊位而欲下交居下位而欲獲上其中必多忌害間隔之者故此爻之號咷鼎九二之我仇有疾亦論其理如此爾說易者必欲求其爻以實之則鑿矣

象曰同人之先以中直也大師相遇言相克也

御纂

易凡言號者皆寫心抒誠之謂故曰中直言至誠積于中也當同人之時二五正應必以相克而後相遇者因外卦以反異歸同取象無他旁取也

上九同人于郊无悔

象曰同人于郊。則是大有。志未得也。

御纂 ○卦外有野象。于野曰亨。而此爻但曰无悔。則知郊去野。猶一間。而大同之志未得也。孔子可謂善讀周公之文矣。

三 火天大有 序卦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所以次同人。

乾 下離上大有。文王以為既无善亨矣。

御纂

○此以九居五。視大有之六五為優矣。然比之應之者。五陰也。則民庶之象也。大有之應之者。五陽也。則賢人之象也。賢人應之。所有孰大。于是哉。故大有之柔中。雖不如比之剛中。而比之吉无咎。則不如大有之直言元亨也。象辭直言元亨。更無他辭者。惟此與鼎。直以大有為富有盛。卦而巳。皆以上賢養賢之故也。大則失其義。

象曰大有。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有

故曰大有。

言其德。剛健而文明。應乎天。應乎乾。

行順而時行。是以元亨。

御纂 ○卦辭未有不根卦名而繫者。况柔中居尊。能有象陽。是虛心下賢之君。而衆君子皆爲之用。其亨孰大于是哉。象傳又推卦德卦體以盡其緼。其實皆不出乎卦名之中也。程傳謂卦名未足以致元亨。由卦才而得元亨者。恐非易之通例。

象曰火高在天上。照見萬物之衆多。故爲**大有君子**。觀大有之象。以遏絕

惡揚明善。以順天休之美命也。順天命則羣生安矣。解義本程傳。

初九 居大有之初。未至于盛。處卑無應與。未有驕盈之失。始**无交害**。也。夫富**匪有咎**。

人因富有自爲咎耳。艱難則自**无咎**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大有初九。克念艱難。則驕溢之**无交害也**。

九二 以陽剛居二。爲六五之君所倚任。剛健則才勝。居柔則謙順。得中則無過。其才如此。所以能勝大有之任。

如大車之材。強**以載**乎重物也。任**有攸往**而**无咎**也。大有壯可。重而可行遠。也。大有

時有而未極。故以二之才。可往而无咎。至于盛極。則不可以往矣。解義本程傳。

象曰大車以載。者由九**積于中**。无所往而不可**敗也**。利如大車之

解義本郭氏雍。

九三 居下體之上。在下而居人上。諸侯人君之象也。公侯上承天子。天子居天下之尊。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在

下者何敢專其有。凡土地之富。人民之衆。皆**公**侯之位。有王者之有也。此理之正也。三當大有之時。居**公**其富盛。必

用亨于天子。以其有爲天子之有**小人**。處之則專其富也。乃人臣之義也。若**小人**有以爲私。不知

公以奉上**弗克**也。亨作享。解義本程傳。

象曰公用亨于天子。公所以爲王者之屏翰也。小人弗克者。民衆財豐。則反擅其富。強盜爲不

順。是小人。大有則解義本小人之害也。程傳。

為害。而大有又為解義本九四居大有之時。已過中矣。過盛則程傳。匪其彭。損抑焉而不敢滿。則无

咎矣。彭盛多之貌。解義本程傳。

象曰：匪其彭，无咎。者。蓋明辨之哲也。賢智之人。明辨物理。當其方盛。則知咎之

將至。故能損抑。哲。明智也。不敢至于滿也。解義本程傳。

六五當大有之時。執柔守中。而以孚信。接于下。則下亦盡其信誠。以事上。厥孚交如也。然專

則慢心生。威如。使之有畏。此可知。解義本矣。故必善處有者也。吉矣。程傳。

象曰：厥孚交如，者。一信。足以發上下志也。解義本

威如之吉。者。太柔。易之而无畏。備心也。解義本

孔穎達曰：信以發志者。釋厥孚交如之義。由已誠信發起其志。故上下應之。與之交。接也。易而无備者。釋威如之吉之義。所以威如者。以已不私于物。唯行簡易。無所防備。物自畏之。故云易而无備。

御纂

○孔氏之說亦有理。蓋言威如。則疑于上下相防矣。故申之曰：易而无備。明乎過惡。揚善。順理而行。非有所戒備也。上九在上。六五之君尚賢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順。又以上賢。六五之君實盡此。是以

自天祐之。吉无不利。解義本

鄭氏汝諧曰：履信思順。又以尚賢。蓋言五也。五厥孚交如。履信也。居尊用柔。思順也。上九在上。尚賢也。五獲天之祐。吉无不利。由其有是也。言五而繫之上。何也。五成卦之主。上其終也。五之德宜。獲是福於終。可驗也。易之取義。若是者。象小畜之上九。曰：婦貞厲。月幾望。言六四之畜陽。至上而為貞厲之婦。幾望之月也。若指上九而言。則上九陽也。不得為婦。與月說易者。其失在於泥爻以求義。故以履信思順尚賢。歸之於上九也。易之所謂

尚者上也。五尚上九之賢，故自天之祐於上九見之。王氏宗傳曰：六五以一柔有五剛，上九獨在五上，五能尚之，繫辭傳所謂又以尚賢則上九是也。祐之自天，吉无不利，謂大有至此，愈有隆而無替也。然則當大有之極，莫大於得天，而所以得天，又莫大於尚賢也。○胡氏炳文曰：小畜上九，畜之終也，其占曰厲曰凶，承六四言也。大有上九，有之終也，其占吉无不利，承六五言也。小畜一陰畜衆陽，故其終也如彼。大有一陰有衆陽，故其終也如此。君臣大分，豈不明哉？蓋五之厥孚，履信也。柔中，思順也。尚上九之一陽，尚賢也。所以其終也。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御纂

○傳義皆以履信思順尚賢為上九之事。然易中以上爻終五爻之義者甚多。如師之大君有命，離之王用出征，解之公用射隼，皆非以上爻為王公也。蒙五爻而終其義，爾郭氏鄭氏王氏之說，皆與卦意爻義合。胡氏最為恪守本義者，于此獨從郭氏諸說，則亦未免于心故也。

象曰大有上吉自天祐也

五能尊上。此大有所以吉也。

解義本趙氏彥肅。

天曰大亦土有曰天亦此
正始也土此大
其亦此
其亦此

三三 地山謙 序卦大有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所
以次大有

艮下坤上謙 文王以為人以謙 亨乎 君子 有終也
之卦名曰謙 與自處何往而不

解義本
程傳

馮氏椅曰一陽五陰之卦其立象也一陽在上下者為
剝復象陽氣之消長也在中者為師比象象之所歸也
至于三四在二體之際當六畫之中故以其自上而退
處于下者為謙自下而奮出乎上者為豫此觀畫立象
之本
意也

御纂

傳義釋卦名皆不取九三之義實則成卦之由在于九
三以豫卦反觀可見也夫子象傳所以不舉者因周公爻
辭與象辭同則三為成卦之主其
義易見爾馮氏之說可相補借

象曰 謙而詞 亨者 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 皆
各謙而詞 曰 亨者 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 謙

也。三有剛而不用。解義本邱

此其所以為謙也。氏富國

以天行而言之日月。天道虧盈而益謙也。以地勢而言之

有升沉寒暑有往來。天道虧盈而益謙也。陵谷有遷移山澤

有增損。地道變盈而流謙也。鬼神于盈滿者禍害之害盈而

福謙也。天地鬼神如此。人道于抑損者福祐之惡盈而好謙與也夫

也。謙而其大。而光顯自卑而不可踰。君子之

能謙道。尊大。而光處雖卑而不可踰。君子之

所以終也。

象曰：地中有山，謙之象。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

平施。俾小大長短各得其平焉。馮氏椅

初六：柔順居一卦之下，謙而謙之。君子也自處至卑衆所

無患。用涉大川，吉也。程傳

象曰：謙謙君子，卑以自牧，養其也。解義本孔穎

六二：柔順中正，以鳴謙貞，且吉也。解義本

象曰：鳴謙貞吉，中心得之，以至正之吉也。程傳

九三：上承下接，功當在上，勞而謙之。君子也謙非難勞而

有終吉也。三其解義本王氏

象曰：勞謙君子，萬民尊服也。程傳

解義本 胡氏瑗

御纂

馮氏以為推說亦可相備。

御纂

六四居上體切近君位。六五之君。又以謙柔自處。九三又奉謙德之君。卑與以讓。無所不利。于撝謙也。撝音麾。勞謙之臣。動作施為。固無所不利。于撝謙也。解義本程傳。作一句。觀夫子象傳。則程說近是。

象曰无不利撝謙。然後不違法。則也。解義本程傳。

六五歸也。豈待富而得人之親也哉。殆不富。而以有其鄰也。然君道不可專尚謙柔。必須利用侵伐也。威德並著。鄰威武相濟。然後能懷服天下。殆利用侵伐也。然後盡君道之宜。无所不利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利用侵伐。以征不服也。文德所不能服。不用威武。何以平治天下乎。解義本程傳。

上六處謙之極。鳴其謙矣。而其自治。利用行師。但征其邑國。耳。蓋不用剛克而能勝。解義本楊氏。邑之私者。未之有也。時及朱氏震。

象曰。上鳴謙。外雖有聲譽。而其志未得也。可用行師。但征其邑國也。解義本谷氏。家杰。何氏楷。

御纂。象傳意言上六之鳴謙。由其中心之志。歛然不自滿足。故也。是以雖可行師。而但征其邑國。蓋始終自治之意。亦猶同人之上。其志未得者。乃未能遂其大同之心。故亦歛然而未足也。無同人之上之心。則未極乎大同之量矣。無謙之上之心。則未極乎謙德之虛矣。谷氏何氏之說。獨見大意。

大謙之上之心。則未極乎謙德之虛矣。谷氏何氏之說。獨見大意。

理惟至順而已矣
解義本程傳

天地之運以其順動故日月之度不過差而四時之行不愆忒聖

人以順動故經正而則刑罰清簡而萬民服也豫之時義

大矣哉所當優柔涵解義本程傳

時義謂豫之時義諸卦之時與義用大者皆贊其大矣

哉豫以下十一卦是也豫遜姤旅言時義坎睽蹇言時

象曰雷出地奮發以鼓天豫之象先王觀雷出以作聲樂

以崇功德其殷盛至薦之上帝而以之配唯祖考使與

享其殷盛也禮有殷奠謂盛也功焉解義本程傳及鄭康成

初六以陰柔居下四豫之主也而應之是不中正之嗃嗃

焉輕淺如凶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初六鳴豫志窮極不勝其豫以至凶也解義本程傳

六二中正自介節于石之堅故其豫不俟終日焉貞正而吉

也處豫固不可安且久也久解義本程傳

象曰不終日貞吉者以有中正之德也中正故守之堅

六三陰而居陽不中正之人也以不盱望于四豫而四

其不中悔也然四豫之主遲遲而不前則有悔也進退皆

正焉有悔與之切近苟遲見棄絕亦有悔也進退皆

如之何直正盱上視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肝豫有悔，位不當也。

解義本程傳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

得也。然處危疑之地，唯當盡其至誠。勿有疑慮，朋類自當盍簪而聚。何患乎其無助也哉。

簪，聚也。簪之名，取聚髮也。

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五：貞疾，恒不死。

貞，得也。乃恒不死也。

解義本程傳

王氏宗傳曰：當逸豫之時，恣驕侈之欲，宜其死于安樂有餘也。然乘九四之剛，恃以拂弼于已，故得恒不死也。孟子曰：入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恒亡。然後知生于憂患而死于安樂也。則六五之得九四，得

御纂

法家拂士也。故雖當豫之時，不得以縱其所樂，唯不得以縱其所樂，則恒不死宜也。夫當豫之時，而不為豫者，以正自守也。六二是也。當豫之時，而不得豫者，見正于人也。六五是也。此豫之六爻，唯六二六五，所以不言豫。王氏何氏說，深得文義。

象曰：六五貞疾，乘剛也，恒不死，中未亡也。

上六：迷而不悟，其性命无咎也。豈獨不死而已乎。

上六，耽于逸樂，昏冥豫者也。成有渝，一變所為，而節飲食，慎起居，則可以復得其性命。无咎也，豈獨不死而已乎。

御纂

貞疾，與成有渝，兩爻之義亦相為首尾。如人之耽于逸樂而不能節其飲食起居者，是致死之道也。苟使縱其欲而無病，則將一病不支而亡也。無日矣。唯其常有疾也，故常能憂懼儆戒，而得不死也。然所貴乎憂懼儆戒者，以其能改變爾向也。耽于逸樂，昏冥而不悟，殆將習與性成矣。今乃一變所為，而節飲食，慎起居，則可以復得其性命之

理豈獨不死而已乎。故于五不言无咎。而于上言之。所以終卦義而垂至戒也。象曰冥豫在上。何可長也。當速渝之耳。

[Faded text in the right column, likely bleed-through or ghosting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澤雷隨

序卦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所以次豫。

震下兌上。隨。文王以為以元亨。然所利得貞。乃无咎。

御纂

以二體言之。震剛下兌柔。以卦畫言之。剛爻下于柔爻。六十四卦中。唯此一卦。此卦名為隨之第一義也。其象則如以貴下賤。以多問於寡。乃堯舜所謂舍己從人者。其義最大。故其辭曰元亨。又曰利貞。无咎者。明所隨必得其正。所以終元亨之義也。然則卦義所主。在己隨人。至於物來隨己。則其效也。若以為物所隨。為卦名之本義。則非矣。象曰。隨者剛來而下。陰柔。則是能以上下下。以貴下賤。下動而上說。此有所動。而彼無不說。彼無不隨。故名隨。解義本王氏逢。

御纂

王氏說最足以破卦變之支離。得易象之本旨。卦所以為隨者。以陽剛來下于陰柔。又下動大亨。而貞能而上說。動而可說也。所以隨也。如是則可。

亨而得正則為无咎。不得正則非而豈能使天下天下所隨者時

也。解義本程傳。

君子之道隨時而動。從宜適變。不可為典要。隨時之義大

矣哉。解義本程傳。

象曰：澤中有雷，雷藏澤中，隨之象也。君子以嚮晦入宴息。

自強不息及嚮昏晦則入居于內。宴解義本程傳。

初九：陽也為陰之主。是官也。官有渝，而變矣。然當隨而貞。

自可吉而出門交有功。

御纂。陽為陰主。故曰官。夫陽為主。而陰隨之者。正也。今以剛而下柔。是其變也。故曰官有渝。然當隨而隨。變而不失其

正者也。故可以得吉。而出門交有功。

象曰：官有渝，從陰也。然從得其正，自爾吉也。出門交有功者，

功不失也。

六二：與九五為正應。初以剛而下柔。柔必係之。是係小子。而失丈夫矣。

象曰：既係小子。自弗能兼與也。

御纂。九五六二之應同也。在比萃則吉。在同人則吝。在隨則係小子。而吝亦可知矣。所以然者。皆因卦義而變。卦義以剛下柔。柔必係之。故推之。爻義而知其弗兼與也。

六三：以柔承四之剛。係丈夫。而失小子矣。三隨四。有求必

得也。雖利居貞。苟取愛說以遂所求。乃

象曰係丈夫。則是志舍下而不也。

御纂

此爻何以知其志舍下以無剛來下之則必從上之剛矣。四近而初遠故也。卦義以剛下柔而此爻以柔下剛于時義則不合而不失乎陽唱陰隨之常理。故聖人猶嘉其志焉。

九四得三隨是有獲矣。貞而固守凶也。若有所孚信在于

道焉。以明自何咎之有。

龔氏煥曰隨卦諸爻皆以陰陽相隨為義。三四皆無正應相比而相隨者也。然六三上而從陽理之正也。九四下為陰從固守則凶。若心所孚在于道焉以明自處何咎之有。

御纂

郭氏徐氏龔氏之說皆與卦意相合。龔氏尤簡明也。

象曰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則无明哲之功也。

御纂

義者卦義也。卦義剛下于柔而四剛為柔隨且處近君之位。尤有招納之嫌。故曰其義凶也。

九五孚于嘉吉之道。

象曰孚于嘉吉者以位而正中之德也。

御纂

當隨之時居尊位而有正中之德則所孚者皆善矣。初五皆言吉而五尤吉以其正中故爾。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

亨作享。

御纂

卦之初剛下於二柔則九五之剛亦下於上柔也。而諸儒說兩爻義皆不及此。故於九五孚嘉以為應六二猶可而於上六拘係則說得全無根據矣。凡易中五上二爻六五下上九則有尚賢之義。大有大畜頤鼎是也。九五近上六則有比匪之義。大過咸兌是也。然九五上六相比不正之私情必於兌體取之者為其以相說而動易入於不正也。獨此卦雖亦兌體而卦以剛下柔為義則九五上六有相隨之義非不正也。故於九五曰孚于嘉所以別於兌。

之孚于剝也。於上六則不曰係小子，亦不曰係丈夫。而但曰拘係之。下乃云王用亨于西山，明乎其所係者王也。凡易爻言王用亨者三，皆謂王用如此爻者之人以亨于山川上帝也。非謂其爻為王也。蓋賢人者山川所生，上帝所簡，故使之王祭，則百神享之。而天受之。又以見王者之克當天心，無有大於用賢者爾。此爻與蠱上義正反對。當隨之時，則拘係而不去。當蠱之時，則高尚而不事。各惟其宜而已矣。此豈縻於祿而彼豈遯乎世哉。

象曰拘係之上窮也。

御纂。上窮則有高亢之意。在人如絕世離羣，往而不返者，是也。卦之陰爻皆云係至上六，獨曰拘係之。故夫子發明其義以為因上六之不易係也。

山風蠱 序卦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所以次隨。

與下艮上 蠱 文王以為壞極則元亨。但利于涉大川。安濟之卦。名曰蠱。有復通之理。當得元亨。但利于涉大川。安濟而不可狃于安也。又當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維始慎終，而不

御纂。

二體則陽卦居上，陰卦居下。六位則剛爻居上，柔爻居下。六十四卦中，亦唯此卦陰陽剛柔不相交，尊卑上下不相接，則隔絕而百弊生，萬事隳矣。亦此卦名蠱之第一義也。壞極則有復通之理。但當宏濟艱難，而不可狃于安。維始慎終，而不可輕于動。故以利涉大川，先甲後甲為戒。

象曰：蠱者，以二體言。陽卦居上，陰卦居下。剛上而柔下，各卦蠱。以六位言，剛爻居上，柔爻居下。是剛上而柔下也。卦與而止。是與而不為也。如蠱矣。

蠱 有復通之元亨。至于而天下治也。然治蠱利涉大川者，理所以得元亨。元亨。至于而天下治也。之初必利涉大川者。

宏濟時 往有事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者維始慎 終則有 始乃天行之也 天行謂天道也 終也蓋

象曰山下有風 山木蠱 敗之君子以蠱之時民德振動民 使之離其 德焉此君子 敗矣於是 振動民 故習以養 德作新民也 氏文煥沈氏一貫

御纂

意似為得之蓋治已不應後于治人而蒙之果行育德亦 施于蒙者之事也若漸之居賢德善俗為治已治人則語 次先後判然且居與育有別

初六 雖居最下成卦由之有主 幹父之蠱 也子能堪 有子 之象居內在下而為主子 幹父之蠱 其事則為

而考 置其身于无 无咎 也然謂之蠱則 厲之則 終古 過之地殆 已危矣故必惕 厲可以 終古

象曰幹父之蠱 者乃承考之意而 意承考也 解義本楊 氏啓新

御纂

无咎如楊氏之說 意承考釋考所以

九二 陽剛為六五所應是以陽剛之才 幹母之蠱 之道也 在下而幹夫在上陰柔之事為子 幹母之蠱 子之于

母當以柔與輔導之若伸已陽剛之道遠 不可貞 固盡其 然矯拂則傷恩所害大矣亦安能入乎殆 不可貞 剛直之

道 解義本 程傳

象曰幹母之蠱 而不過 得其 中道也 剛二固

九三 以陽剛之才居下 幹父之蠱 也 以陽處剛而不中剛 之上主幹者也子 幹父之蠱 之過也然而在巽體雖

以剛 小有悔 而猶能與 无大 咎 也 解義本 程傳 過而 順乎親終 无大 咎 也 解義本 程傳

象曰幹父之蠱 終无咎也 不失正而 有順也 解義本 程傳

六四 以陰居陰不 裕以 父之蠱 也如是則 往以幹 見吝 而 能有為寬 裕以 父之蠱 蠱將日深 行之必 見吝 而

能濟 解義本也。本義。

象曰裕父之蠱。往未得也。是知欲濟其幹者。斷非可以寬裕幹之也。

六五 柔中 居尊 幹父之蠱 用譽。所謂立身揚名。使國人稱願曰幸哉有子矣。

象曰幹父用譽。不承父。承父以德也。父之德著。則譽亦彰矣。

御纂

程傳謂九二承以剛中之德。然凡言承者。皆就父子之繼而言。故初之意承考。此之承以德。文義相似也。不以事承考。而以意承考。不承父以事。而承父以德。父之德著。則譽亦彰矣。承以德。正釋用譽之意。

上九 君蠱之終。无係應于下。處事之外。无所事之地也。以于時而高潔。无應援而處。无事之地。是賢人君子不偶。以自守也。殆。

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解義本程傳

象曰不事王侯。是進退志可法。則也。解義本程傳

地澤臨 序卦有事而後可大臨者大也。蠱者事也。可大之業。由事而生。二陽方長而

盛所以次蠱

兌下坤上 臨。文王以為臨之卦。名曰臨。之道當得。元亨利貞。然至于八月有凶。

象曰 臨者以卦剛浸而長。陽道方亨也。

以卦德 說而順。則人心和附也。剛中而得應。則上下交而

言之。所以德澤及于天下。而足有以臨也。故名臨。

御纂

剛浸而長。說而順。剛中而應。皆釋卦名也。蓋剛浸而長。則陽道方亨。有說順之德。則人心和附。剛中得應。則上下交而志同。此其所以德澤及于天下。而足以有臨也。此亦如泰之取義。兼交泰與消長兩意。見正道之盛大。故夫子釋之曰。臨者大也。若但以臨為陵逼小人之義。則于卦爻之辭。多有所難通者。

剛得中道而有應助。是以能大亨以正。合天之道也。

至于八月有凶。陰始生。而消不久也。

御纂

陸氏振奇曰。日陽象。月陰象。八少陰之數。七少陽之數。故言陰來之期曰八月。言陽來之期曰七日。

九則退而生少陰之八。陰數窮于六。則進而生少陽之七。七八者。陰陽始生之數也。苟拘拘于卦氣月候之配。則震既濟之七日。與夫三日。三年。十年之數。皆多不可通者矣。

象曰。澤上有地。臨之義。君子以教思無窮。既勞

直。又從而振德焉。容保民無疆。不僅足其衣食。而直使蒙其樂利焉。王澤之盛大如此。

御纂

臨者大也。澤上有地。澤之盛滿。將與地平。大之義也。教思無窮。容保無疆。蓋言王澤之盛大。所以淪浹之深。而被漸之廣者。

初九。陽長之時。感動于四陰。四近君之位。初得正位。與四感應。咸臨以貞。道為當位。所信任。獲

乎上而得行吉也。咸感也。其志也。是以解義本程傳。

象曰。咸臨貞吉。九志于行正也。以九居陽。又應四之正。其志正也。解義本程傳。

九二。陽長而漸盛。感動于六五。中順之也。咸臨吉。而無不利。解義本程傳。

象曰。咸臨吉。無不利。未順命也。

御纂

君子道長。天之命也。然命不于常。故彖言八月有凶。而

傳言消不久。君子處此。唯知持盈若虛。所謂大亨以正。天之道者。則順道而非順命矣。以二為剛長之主。即卦主也。故特發此義。以與彖意相應。凡天之命。消長焉而已。方其長也。則不順命。不受命。知盈不可久。而進不可恃也。及其消也。則志不舍命。知物不可窮。而往之必復也。易之大義。

盡在于斯。

六三德不中正以勢為樂其臨于勢位无攸利矣然說極則既憂之

則知勢位之非樂而得以无咎。

御纂

臨卦本取勢之盛大為義因其勢之盛大又欲其德業之盛大是此卦象爻之意也初二以德感人故曰咸以德感人者蓋以盛大為憂而未嘗樂也六三說主德不中正以勢為樂故以其臨夫恣情于勢位則何利之有哉然說極則有憂之理既憂則知勢位之非樂而咎不長矣此爻與節三不節之嗟正相似皆兌體也。

象曰其臨位不當也既憂之咎不長也

御纂

三之爻位不當而四之爻位當故其德有善否然三之所處位高勢盛不可其也而其所以為不當也四之所處與下相親最切至也而能至焉此其所以為當也是為借爻位之當不當以明所處位之當不當易之例也

六四下應初九而相親切至是至臨也處近君之位守正而任賢自爾无咎。

象曰至臨无咎位當也。

六五順應于九二剛中之賢任之以知臨也大君之所宜也如是任天下之聰吉之道解義本程傳

明則无所不周矣吉也。

象曰大君之宜者行中之謂也五有中德故能倚任剛中之賢也解義本程傳。

上六處臨之終其臨民也敦篤臨者也將以道化成吉也教思容保始終如一敦于臨无愧于君師之責吉而无咎。

无咎。

象曰敦臨之吉其志在内而念不也忘民也。

御纂

此志在内當與泰初志在外反觀同是天下國家也自初言之則為外自上言之則為内伊尹躬耕而自任以天

下之重可謂志在外矣。堯舜蓋期
倦勤而念不忘民。可謂志在內矣。

風地觀 序卦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
以觀所以次臨

坤下巽上觀。文王以為君子居上。正其表儀。
之卦名曰觀。以為下民之觀。當莊嚴如始。盥之初而不使

意少散。薦之後則天下莫有孚而顛若瞻仰
如既。薦不盡其誠以有孚而顛若瞻仰之矣。

盥謂祭祀之始。盥手酌鬱鬯於地。求神之時。
也。薦謂獻腥。獻熟之時也。顛仰望也。若語辭。解義本

象曰 陽中正之德為下所觀。大觀在上也。下坤而順而
與也。五中正以與順中正觀於天下也。所以

詞觀盥而不薦有孚顛若。則下民至誠觀之而化也。
是下瞻仰觀之而化也。

解義本
程傳。

以觀之道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差忒焉。聖人于以體神
而極言之。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差忒焉。聖人于以體神

道以設教而天下服矣服者何。涵泳其德而不知其功。鼓舞其化而莫測其用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風行地上周徧觀之象先王以巡省四方觀視民

俗設為教奢則約之以儉儉設政教則示之以禮焉。解義本程傳。

初六陰柔在下不能見童蒙之觀不能遠見焉小人所見皆淺不能

識君子之道乃无咎若君子而如是吝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初六童觀之小人道也。解義本程傳。

六二陰暗柔弱不能明見九闕觀也闕觀為女子之正利女貞矣豈

志在四方解義本本義程傳及胡氏炳文

象曰闕觀為女之貞若在丈夫則亦可醜也。解義本本義

六三居下體之極是有可進之時又居上體之觀我生進

退時可則進時不可則退焉。解義本孔氏穎達

象曰觀我生進退未失道也

御纂

入則不失乎進退之道量而後

六四最近觀見國家之治光華盛美則人君之道德可見矣所宜賓于王朝效其智力

上輔于君以利用賓于王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觀國之光所謂非常之遇矣故其尚賓也。尚謂志尚

解義本程傳

九五 居人君之位時之治亂俗之生若天下君子之俗皆君子矣。則其美惡係乎已而已。于是觀我之生。若天下君子之俗皆君子矣。則是已之政。无咎也。若天下之俗未合君子之道。則是化善也。乃已之政治未善也。不能免于咎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觀我生觀民也。民俗善則一。解義本程傳。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

卸察。上九觀其生似只是承九五之義而終言之爾。蓋九五正當君位故曰我。上非君位。而但以君道論之。故曰其辭。與九五無異者。正所以見聖人省身察已。始終如一之心。故象傳發明之曰。志未平也。

象曰觀其生。唯恐失于志。始未平。而不得也。君子是其志。終以安寧也。

震下離上。噬嗑。亨。文王以為天下之事。所以不能亨。通矣。然之卦名曰噬嗑。亨者。以有間也。噬而嗑之。則亨。天下之問。非刑獄何利用獄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卦體中虛。頤口之象。頤中有物。一如海宇清平。猶有而後四海曰噬嗑。本義以卦體同風。故名。釋卦名義。

詞曰。噬而嗑之。而乃亨也。卦體剛爻相間。剛柔分明。辨。察獄之本也。動而明也。雷電合而章。雷震而電耀。照與卦德下震上離。柔得中而上行也。雖曰以柔不當位。然治獄之道。柔中居尊。柔得中而上行也。雖曰以柔不當位。然治獄之道。傷于嚴暴。過柔則失于寬縱。五為用獄之宜也。故曰利用獄也。義。

主以柔處剛而得中。得用獄之宜也。故曰利用獄也。義。

主以柔處剛而得中。得用獄之宜也。故曰利用獄也。義。

本程傳

象曰雷電

皆至威照並行

噬嗑之象

先王

觀雷電之象法其明與威

以明其罰

敕其

法善於防問也

初九

居初最下无位者也當

履校

以滅

其趾校而滅趾則

進而為惡于是可以无咎

校木械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屨校滅趾

當知懲

不行其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二

居中得正以中正而用噬

膚

為易入也然乘初

之人刑剛強之人更須深痛必至

滅鼻而无咎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噬膚滅鼻

者乘剛

故也

乘剛乃用刑于剛強之人不

六三

居下之上用刑者也

噬臍

堅韌

肉而遇毒惡之味

口然然而用刑非為不當也故雖不服亦

小吝

耳噬而

无有咎

矣解義本程傳

象曰遇毒位不當也

御纂

此亦借爻位之不當以明其所處之難爾非其所行有不當也若所行有不當則施之刑獄其失大矣安得无咎又豈獨小吝而已乎

九四

居近君之位當噬嗑之任者也四

噬乾肺

之至堅焉

剛直以剛直而去

得金矢

雖堅亦可入矣然

利在

其事

貞固其吉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利艱貞吉

者不得中

未光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五 居尊位。乘在上之勢。以噬乾肉。然五居中而得中道。處剛而四輔以剛。猶

得黃金也。然雖處中剛。貞固而厲。則得无咎。解義本程傳。

象曰貞厲无咎。者居中用得其當也。解義本程傳。

上九 過乎尊位。無位者也。受刑之人也。何校而滅其耳。凶。積惡而不可揜。罪大而不可解。

可知。何負也。謂在頸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何校滅耳。者蓋聰不明也。若能審聽而早圖之。則无罪矣。解義本程傳。

三 山火賁 序卦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也。故受之以賁。所以次噬嗑。

離下艮上 賁。文王以為賁則有所飾也。亨矣。文飾之道。小

利有攸往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賁亨。本義。亨字疑衍。

剛為質 柔為文 柔來而文剛 則本先立 故亨 分剛上而文柔 畫居

上而柔始 故小利有攸往也。不然無質之文非文矣。天之

得成其交 故小利有攸往也。即其剛柔之交錯以觀。即天之

文也 解義本 本義云先儒說天文上當有 何氏楷 剛柔交錯四字。理或然也。

張氏振淵曰。柔來文剛。是當質勝之餘。而以文濟之。剛

上。文柔。是當文勝之後。而以質救之。二者皆以質為主。剛當以柔濟之。而後可通也。剛上文柔者。見柔當以剛節。

御纂

周易傳解

卷二

上經

賁

六六

五

御纂

之而柔之道不可純用以行也。何氏張氏質文之說極明。又案剛上文柔而曰分者本于內之誠實以為節文之則。乃是由中而分出者故曰分也。

卦文明以止。是人文也。蓋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粲然有禮以相接者文之明也。截然有分以相守者文之止也。解義本

觀卦德不已可恍然哉。胡氏允

聖人觀乎天文以察四時之變。遷即其剛交于柔可知陽之

可知陰之慘而為秋冬。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推其文明

四時之變于此察矣。情使不至于相瀆推其以止之義使不至于相瀆天下于

是更化而成俗矣。賁道何其大哉。解義本程傳

象曰山下有火。庶類皆被其光明。君子以修明其

庶政。以成文明。无敢折獄也。果于折獄。解義本程傳

初九以陽剛居明體而處下。在无賁其趾也。守節處義其

當舍車輿而寧徒行。衆人之所羞而君子以為賁也。

象曰舍車而徒者。義弗以乘也。爻象解義。俱本程傳。

六二陰柔不能自動。必附麗于陽。如賁其須。之象。夫剛為

不附麗焉。解義本程傳。

象曰賁其須者。與上而興也。解義本程傳。

九二以一剛介二柔之間。得賁如濡如也。既慮其永守其

之貞。而不至為吉矣。解義本程傳。

象曰永貞之吉。則終莫之陵侮也。解義本程傳。

六四 與初為應。當賁之時。既外尚乎文。飾而下應。初剛。又心尚乎質素。始賁如皤如。而未能

然。已有皤如。白馬翰如。而來。匪寇也。乃婚媾也。自決也。

御纂

程傳沿註疏之說。本義又沿程傳之說。皆以為初四相賁而為三所隔。故未得其賁。而皤然也。然朱子語類以無飾言之。則已自改其說矣。故以後諸儒。皆以皤白為崇素返質之義。實于卦意為合。

御纂

又案易中凡重言如者。皆兩端不定之辭。故迤如。邈如者。欲進而未徑進也。此三爻賁如。濡如者。得陰自賁。又慮其見濡也。此爻賁如。皤如者。言賁之時。既外尚乎文飾。而下應初剛。又心崇乎質素。兩端未能自決。象傳謂之疑者。此也。白馬翰如。指初九也。已有皤如之心。故知白馬翰如而來者。匪寇也。乃已之婚媾也。凡言匪寇婚媾。皆就上文所指之物而言。屯二睽上與此正同。

象曰。六四而不決。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皆就上文。象曰。六四而不決。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皆就上文。象曰。六四而不決。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皆就上文。

六五 柔中為賁之王。敦本 賁于丘園 之象。然陰性 吝嗇。又有 束帛

賤 之象。人而如 吝。然禮奢寧 終吉。 解義本 本義。

象曰。六五之吉。有喜也。

御纂

傳于五位多言有慶。慶大而喜小也。此爻居尊而返樸。崇儉。亦可以易俗移風。而但言有喜者。且就一身無過言。爾如無妄五損。四克四之例。皆以無疾為喜。若推其用。則化成天下。慶在其中矣。

上九 賁之極也。賁飾之極 白 其賁。則 无 過失 咎。非无飾也。 實 解義本 則失于華偽。唯能質 白 其賁。則 无 過失 咎。非无飾也。

實 解義本 耳。 程傳。

象曰。白賁无咎。以其上而得志也。

解義本 程傳。

御纂

項氏以與上興為上 九。不如指九三言為當。

傳

初六、一陰始生。是謀剝牀。以及于足。進漸消。茂于貞。

正凶之道。解義本程傳。

俞氏琰曰：陰之消陽，自下而進。初在下，故為剝牀。而先以牀足滅于下之象。當此不利有攸往之時，唯宜順時而止耳。貞凶，戒占者固執而不知變則凶也。

御纂。俞氏之說，是以茂字屬上句讀。蓋自象傳滅下看出，亦可脩一說。

象曰：剝牀以足以滅下也。

六二、陰漸進，剝牀以及于辨。愈茂于貞，凶益甚。辨牀，所以分隔上下者。解義本程傳。

象曰：剝牀以辨，未有與也。使上有陽剛之與，則必應之助之而不為剝矣。

一、崔氏憬曰：辨當在策足之間，是牀檉也。未有與者，言至三則應，故二未有與也。吳氏澄曰：若六三之剝之，唯其有與也。龔氏煥曰：六二陰柔中正，使上有陽剛之與，則必應之助之而不為剝矣。唯其無與，所以雜于羣陰之中而為剝。若三則有與，故雖不如二之中正而得无咎。

御纂

二、故聖人以未有與，失上下明之。

六三、居剛應剛，與上下之陰異，剝之者无咎也。解義本

御纂

矣。志從于正，于其黨而能剝之者，无咎也。始无咎也。王氏程子皆以剝之无咎連讀，言此乃剝時之无咎者也。玩本義似以剝之為剝去其黨。

象曰：剝之无咎，失上下之陰而獨也。

六四、陰長以盛，貞道以消。凡忠臣剝牀以及于膚，无不可如何。

凶矣。

解義本程傳。

象曰剝牀以膚。切近災也。

五為君位。剝已及四。在人則剝其膚矣。剝及其膚。身垂于凶矣。

切近于災禍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五

羣陰之主也。五能使羣陰順序。如

貫魚。然以宮人

而寵于在上。无所受。寵之陽。則无

不利

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以宮人寵終无尤也。

御纂

五以陰居尊。取后妃之象。而為貫魚以宮人寵。則豈有妬害瀆亂以剝其君之尤哉。

上九

一陽獨存。是天留一君子在朝。復興善類。以開太平。有如碩之果。不為食。

可種而生之象。

君子在上。則為衆陰所載。

君子得輿也。

小人當剝其廬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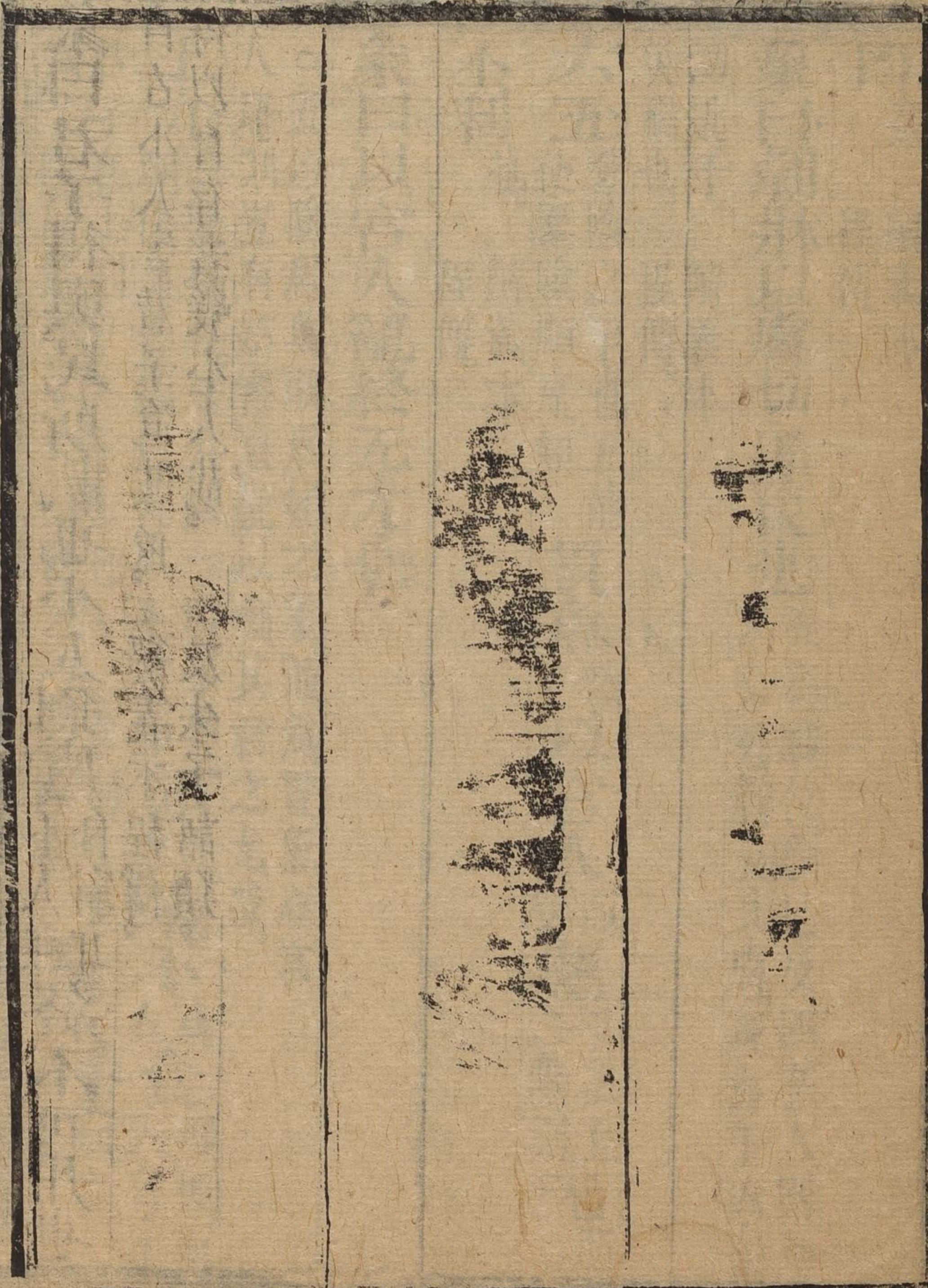
无所容其身也。

象曰君子得輿。民所載也。小人剝廬。

小人祇自窮耳。終不可用也。

自古小人害君子。迨其後。得以自存者。幾小人哉。

解義本程傳。及朱子語類。



三三 地雷復 序卦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

震下坤上復文王以為復則陽氣復生于下漸亨盛而生之卦名曰復育萬物君子之道既復則漸以亨通澤及子

天下故亨盛之理也微陽生出入無疾也既無害之而其復則有亨長無有害之者

亨朋來无咎也若君子之道既消而復豈能便勝于小盛人必待其朋類漸盛則能協力以勝耳夫反

復迭至其陰陽道也七日來復陽進而陰退矣此正君子道長小人道消時也利

有攸行矣程傳本 彖曰復亨者剛反也剛反則亨矣

以卦德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君子處道

道長之初未嘗一解義本潘 毫之不以順也氏夢旂

反復其道七日來復者天運行之也

利有攸往剛長也

邱氏富國曰剛反言方復之初剛長言已復之後

復其見天地之心乎

御纂。天地之心在人則為道心也。道心甚微，故曰復小而辨於物。於是而唯精以察之，惟一以守之，則道心流行而微者著矣。顏子有不善未嘗不知，是其精也；知之未嘗復行，是其一也。夫子以初爻之義當之者，此也。唯精唯一者，所以執中而已矣。二五皆中，故二則休復而吉，五則敦復而无悔。初爻之外，唯此兩爻最善。三則頻復而厲者，所謂人心危而難安也。四之中行而獨者，所謂道心微而難著也。然皆能自求其心者也。至于上六，則不獨微而且逃，不獨危而且敗，逃而以至于敗，則所謂天君者不能以自主矣。故夫子咎之曰：反君道也。堯舜相傳之心學，皆于復卦見之。

象曰：雷在地中，始復之時。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得行。

后不省，視方。蓋安靜以養微陽也。在一人之身，亦當安靜。四方以養其陽耳。解義本程傳。

初九，為復之主。而在事初，私意方萌，即能省察克治，復歸于善。失之不遠，克復者也。惟失

復，无祗于悔，直有以還其元善也。祗至也。粹然之本體。元而吉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不遠之復，君子以脩其身之道也。學問之道無他，唯其知不善，則速改以從

善而已。

六二，柔順中正，近初之賢。而能資其切磋，是休復也。德崇業廣。吉如皆由此出。何吉之

象曰：休復之吉，以能下仁也。仁者天下之公善之本也。初復于仁，二能親而下之，是以

吉也。交象解義，俱本程傳。

六三 以陰居陽。不中不正。又處動極。復而頻復者。夫至于

于人欲。厲所不免。而復則終无咎。解義本

象曰 頻復之。厲。然復義。則无咎也。解義本

六四 在羣。中行。而獨能復。自處于正。下應于陽。解義本

象曰 中行獨復者。以其從陽剛君道也。解義本

六五 以中順之德。敦篤復善。无悔之道。解義本

象曰 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何悔之有。解義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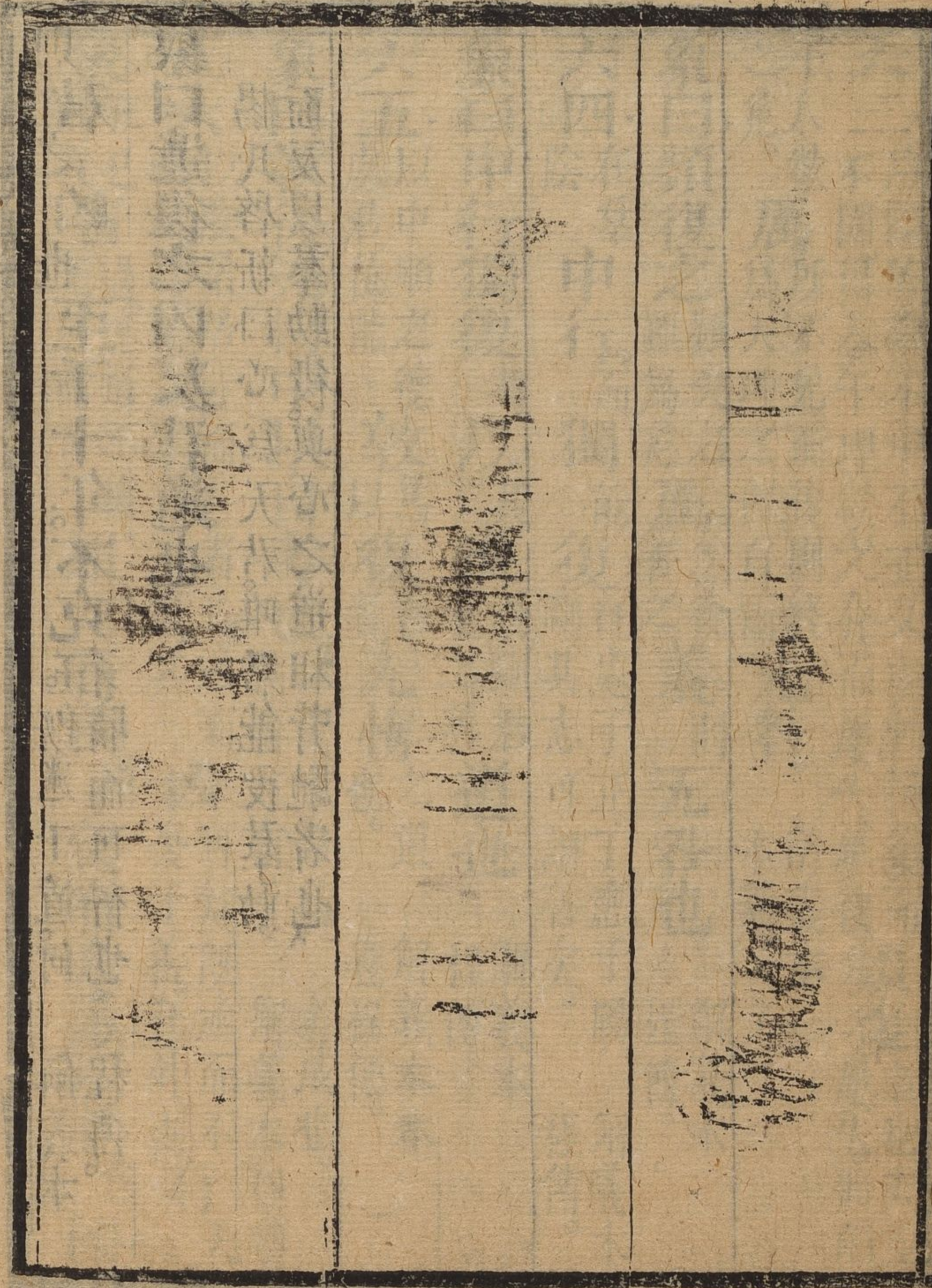
上六 以陰柔居。迷而不復者。也。迷而凶。可知。既迷而不有。天

災。在已。告。過。迷道不復。用以行師。則終有大敗。以其為國。

則君之凶也。至于十年不克征。既迷于道。何。解義本

象曰 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楊氏啓新曰 心為天君。唯君能役羣動。而反以羣動役。與心之道相背馳者也。



☳ 天雷无妄 序卦後則不妄故受之以无妄所以

震下乾上 文王以為人能合无妄之道 元亨 矣然无

之卦名曰无妄 則與天地同其德可以致 元亨 矣然无

利在貞 正苟心雖无邪 其匪正 則有過 咎不利有攸往也

象曰 无妄 剛者 是初九之剛 實 自外 卦乾剛

來 以為內 而為主於內也 動而健 剛健无妄之 剛 居 中 正

而 二復以應 是順理而不妄也 此 大亨 而以正者 天之命

也 天命原无 其匪正有咎 者小失于正 則不利有攸往 者

无妄者理之正也 更 无妄之往何之矣 吾知悖 天命不祐

程傳

如之何其行矣哉。

王氏宗傳曰初九之剛乾一索于坤而得之。是以爲震而無妄之外體又乾也。則初九之剛實自乾來。故曰剛自外來。震以初爻爲主。其在無妄則內體也。故曰爲主于內。
趙氏彥肅曰剛自外來寄象爾。其實天之所賦。我固有也。

御纂

象言剛來柔來。未有言自外來者。則王氏諸家謂指外卦乾體者信矣。在卦爲震得乾最初之畫。在人爲吾心得天最初之理。此所以爲無妄也。天理非由外鑠。我者。此特指卦象言之。見自乾來之意。趙氏之說是矣。

象曰天下雷行。各正其性命。是物而與之無妄也。先王法

以茂對時育萬物。順天時而使物各得。解義本本。其宜焉。茂盛也。義程傳。

初九以剛變柔而無妄。無妄者也以往何所吉。解義本居內中誠。無妄而往不吉。程傳。

卦辭言不利有攸往。謂既無妄不可復有往也。過則妄矣。爻言往吉。謂以無妄之道而行則吉也。本程傳。
象曰無妄之往。不得其志也。蓋誠之于物。無不能動。以之修身。則身正。以之治事。則事

得其理。以之臨人。則人感而化。無所往而不得其志也。解義本程傳。

六二柔順中正。凡天命之正。分所當盡者。純不于耕。而即

有獲也。治不于菑。而即望畬也。除妄心而則利有攸往也。成其畬。必有事如此。

田一歲曰菑。解義本三歲曰畬。何氏楷。

不耕獲不菑畬。二句本義言其无所爲于前。无所冀于後也。程傳謂不首造其事。因其事理所當然也。

御纂

何氏說與傳義頗異。質諸夫子先事後得。先難後獲之訓。則于理尤長。且象傳以未富釋之。正謂其無望獲之心。未必以耕爲可廢也。

象曰不耕獲其未嘗先富利也

六三陰柔不中正為妄者也為无妄之災猶或繫之牛行

人牽之以去得其牛邑人反遭捕詰之之災之象解義本朱

子語類

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

九四以陽剛而居乾體復無應可貞固守无咎也

與剛而无私豈有妄乎可貞與利貞不同可貞謂其所處可貞固守之利貞謂利于貞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可貞无咎者言固有之也

九五乾剛中正无妄之疾至矣而偶勿藥以

則有喜也

御纂

○勿者禁止之辭言無妄矣而偶有疾則亦順其自然而氣自復勿復用藥以生他候如人有无妄之災則亦順其自然而事自平勿復用智以生他咎也凡易中言勿者皆同義此爻之疾與六三之災同然此曰有喜者剛中正而居尊位德位固不同也

象曰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上九居卦之極者也无妄之極者行過于理也有過眚而无攸

利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災也无妄既極而復加進乃為妄矣是窮極而為災害也

此處有非常模糊的印文或手寫字跡，內容難以辨認。

☶☱ 山天大畜 序卦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所以次无妄

乾下艮上大畜 文王以為占 利在貞不家食乃吉 也所畜之卦名曰大畜得大畜者

利在涉大川矣

朱子語類云某作本義欲將文王卦辭只大綱依文王本義略說至于所以然之故却於孔子象傳中發之且如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只是占得大畜者為利貞不家食而吉利于涉大川至于剛上尚賢等處乃孔子發明各有所主爻象亦然如此則不失文王本意又可見孔子之意但今未暇整頓耳

象曰 大畜 剛健 篤實 輝光 日新其德 剛健 者以卦德言乾體剛健艮體篤實剛健 篤實則所畜能大故為大畜人之才

篤實 則所畜能大 輝光 畜之不日新其德也 解義本 充實而有 巴則

鄭氏汝諧曰畜有三義以蘊畜言之畜德也以畜養言之畜賢也以畜止言之畜健也剛健篤實光輝日新其

德。此蘊畜之大者。養賢以及萬民。此畜養之大者。乾天下之至健。而四五能畜之。此畜止之大者。故象傳兼此三者言之。

利貞者。以剛居尊上。而為尚賢之義。止居能止健之義。尊

能止至大正道也。此利貞之義也。解義本

不家食吉者。養賢也。所以重其祿也。解義本

利涉大川者。卦體上九為良之主。能應乎天。以止也。能應天止健。則无險之不可濟矣。故

利涉大川。解義本

御。尚賢止健之義。六爻中皆可見。然夫子釋卦。必以剛健篤實一句居首者。蓋莫大于天德。剛健者。天德也。人欲畜其大德。非篤實則不能。篤實者。論語所謂重。太學所謂靜。中庸所謂闇。雖至于達天德。而必有以固其聰明聖智。故

篤實者。學之所以成始成終。如艮為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此義最大。故首發之。

象曰天在山中大畜也。君子以畜。由學而大。在

識前言往行。考跡以觀其用。察言以求其心。識而得之。以畜其德焉。解義本

傳。

初九以陽剛居下。必上進者也。六四在上。畜有危

厲。故利在已而不進也。解義本

象曰有厲利已者。不可犯災也。解義本

九二為六五所畜。勢不可進也。然二與說輟。而不可謂能度其

勢。解義本

象曰輿說輟。而不行者中。道動不無過尤也。

解義本程傳

九三、剛健之極。而上九之陽。亦上進之物。又處畜之極。而

剛健之才。而在上者。與之。良馬之逐。然顧進之勢。雖速。不

合志而進。其進也。有如。貞道。當曰閑。習其輿。防與慎也。故利艱難其事。貞道當曰閑。習其輿。防與慎也。故

利有攸往。

矣。本義云。曰當為日月之日。而與必不

解義本程傳

象曰利有攸往。上合志。而進。故上不畜也。

解義本程傳

六四。居大臣之位。上畜止人君之邪心。下畜止天下之惡

莫若止之。童牛。而之以牯。使舐觸之性。元吉也。解義本程傳

象曰六四元吉。則不勞而無傷。有喜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五。居君位。止畜天下之邪惡者也。夫止億兆之邪。而欲

之則戢其不勞。獷去豕。剛之則牙。雖存而剛。踈自止。吉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六五之吉。者。無傷而俗。有慶也。

解義本程傳

上九。以陽德而居五之上。為。何天之衢。也。賢者之得志。亨。

張氏浚曰。剛在上。為何。何。謂勝其任。吳氏澄引商頌。何

天之龍。蓋亦以何為荷。御纂。何字。程傳。以為誤加。本義以為發語。而諸家皆以荷字

為解。義亦可從。蓋剛上尚賢者。唯上九一爻當之。且為良

主。是卦之主也。故取尚賢之義。則是賢路大通。卦所謂不

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Faded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山雷頤 序卦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所以

錯大過 次大畜

震下艮上 頤文王以為頤 貞則吉也 觀頤自求口實

本義。觀頤謂觀其所養之道自求口實。謂觀所以養身之術皆得正則吉也。

程傳。觀頤自求口實。觀人之所頤與其自求口實之道則善惡吉凶可見矣。

陸氏曰。觀頤即考其善不善自求口實即於已取之而已矣。

御纂。陸氏說與傳義異。蓋云觀其所養者以自求養而已。如所養者德乎。則當自求其所以養德之道。如所養者身乎。則當自求其所以養身之方。與夫子象傳語意尤合也。

象曰。貞吉。正則吉也。觀頤者。觀其所養

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夫重道義之養而畧四體。此養之大也。急口體之養而輕道義

此養之小者也。養大體則為大人。養小體則為小人矣。解義本李氏舜臣。

谷氏家杰曰：觀頤者，當於所養觀之。又當於所養中自養處觀之。

御纂

李氏谷氏說皆得孟子考其善不善之意。

以養道而天地養萬物之道正聖人作養賢才與之共

極言之。施天祿俾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

御纂

鼎是也。此卦頤為養。而六五又賴上九之養。以養人。故曰聖人養賢以

及萬民也。

象曰：山下有雷，雷震于山下，山之生物，頤養之。君子觀頤，皆動其根，發其萌芽。

象以慎其言語，以節其飲食。蓋慎言語所以養德，而節飲食所以養體也。此皆養道之大者。解義本程傳。

初九：陽剛在下，而上應于四。舍爾靈龜，觀我朵頤。

其頤焉。迷欲而失凶也。靈龜不食之物，朵垂也。朵頤，已何所不至。欲食之貌，我對爾而設也。

項氏安世曰：頤卦唯有二陽，上九在上，謂之由頤。固為所養之主。初九在下，亦足為自養之賢。靈龜伏息而在下。初九之象也。朵頤在上而下垂，上九之象也。上九為卦之主，故稱我。羣陰從我而求養，固其所也。初九本無所求，乃亦仰而觀我，有靈而不自保，有貴而不自珍，宜其凶也。初九本靈本貴，聖人以其為動之主，居養之初，故深戒之，以明自養之道。

項氏以觀我朵頤為上九亦備一說。

御纂

項氏以觀我朵頤為上九亦備一說。

象曰觀我朵頤。則雖有剛健明亦不足貴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二得位得中而不能自養。顛其頤矣。上非其應而仰拂。

乎經于丘頤矣。求養于初則顛頤。求養于上。是為征則凶也。

項氏安世曰。二五得位得中而不能自養。反由頤于無。

位之爻。與常經相悖。故皆為拂經。上艮體。故為于丘。

黃氏幹曰。頤之六爻。只是顛拂二字。求養于下。則為顛。

求養于上。則為拂。六二比初而求上。故顛頤當為句。拂。

經于丘頤為句。征凶。則其占辭也。六三拂頤。雖與上為。

正應。然是求于上以養已。故凶。六四顛頤。固與初為正。

應。然是賴初之養以養人。故雖顛而吉。六五拂經。是比。

于上。然是賴上九之養以養人。所以居貞而亦吉。

御纂。項氏黃氏說。深得文意。可從。本義雖從程傳。以征凶屬。

之。邱頤然至其解象傳。六二征凶。行失類也。則曰初上皆。

非其類也。則亦以征凶總承兩義矣。

象曰六二征凶。非其類。行之而求失其類焉。所也。

解義本本義。

六三陰柔不中正。求拂頤也。貞凶。柔邪不正。而動其養。十。

年勿用。而无攸利矣。解義本黃氏幹。

象曰十年勿用。以其所道大悖也。解義本程傳。

六四與初為正應。而顛頤也。然而賴初之養以吉也。四既。

養人。則是以初為賢矣。初既虎之視下。眈眈焉。專一而不。

賢。而四下賢求益之心。必如虎之視下。眈眈焉。專一而不。

其欲逐逐。焉繼續而不歇。如是則于人不。于无咎。解義本黃氏幹及吳氏澄。

象曰顛頤之吉

者。蓋得陽剛之應。上之德施光。明被于天。所以吉也。

解義本程傳。

六五 居尊位而賴上九之養。

拂其經矣。然亦賴其養。居守貞固則吉。

也。第以陰柔之才。能持循于平時。不可處艱難變故之際。始及程傳。

不可涉大川 也。

解義本黃氏幹

及程傳。

象曰居貞之吉

者。謂能堅固。順以從上。九之賢以也。

解義本程傳。

上九

以陽剛之德。居師傅之任。六五之君柔順。由之頤也。而從于已。賴已之養。是當天下之任。天下

人臣而當是厲。則吉也。夫以君之才不足。而倚賴于已。身任。必常懷危。厲。當天下大任。宜竭其才以濟其艱。而成其利。涉大川也。苟不濟焉。何足稱。解義本程傳。

治。利涉大川 也。苟不濟焉。何足稱。委遇而謂之賢乎。

解義本程傳。

象曰由頤厲吉

天下被其德澤。大有慶也。

解義本程傳。

☱

☱

☱

☱

☱

☱

☱

☱

☱

☱

☱

☱

澤風大過

序卦頤者養也

不養則不可動故受

之以大過所以次頤

之象焉

占者當大過之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巽下兌上

大過

文王以為棟撓

之時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之卦名曰大過

大過有

棟撓

之時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利

不可无大有為之才

有攸往乃亨

解義本胡

氏炳文

解義本胡

氏炳文

解義本胡

氏炳文

解義本胡

氏炳文

解義本胡

氏炳文

解義本胡

象曰大過

者卦體四陽

大者過也

在人事為時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道拘而事不可以

常理

濟也

辭棟撓者謂上下二

本與末皆弱也

既不能振作于始又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能奮發于終事必

不濟棟能

解義本

程傳

解義本

程傳

解義本

程傳

解義本

程傳

解義本

程傳

解義本

又曰利有攸往

剛有過而

中

也

以卦德言

巽順而

和

巽順而

和

巽順而

和

巽順而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中道

說而行

故

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說行

也在大過之時

以利有攸往乃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亨也

能

立非常之大事與不世之大功。大過之時大矣哉。解義本程傳

成絕俗之大德皆大過之事也。象曰澤水潤下滅乎木則過甚矣故為大過君子觀大過之象以

行君子所以能獨立不懼。遯世无悶也。天下非之而不顧獨立不懼也舉

世不見知而不悔。遯世无悶也。如程傳。此然後能自守所以為大過人也。

初六。當過時而陰居。是以過慎之心任。藉用以白茅。

焉。如是則視天下无可忽之事。身无過動。行無敗謀。自无咎也。解義本趙氏王泉

胡氏瑗曰。為事之始不可輕易。必須恭慎。然後可以免咎。况居大過之時。是其事至重。功業至大。尤不易于有為。必當過分而慎重。然後可也。苟于事始慎之。如此則可以立天下之大功。與天下之大利。又何咎之。

朱氏震曰。茅之為物薄。而用重。過慎也。過慎者。慎之至也。大過君子將有事焉。以任至大之事。過而无咎者。其

唯過于慎乎。過非正也。初六執柔處下。不犯平剛。于此而過。其誰咎之。

御纂。胡氏朱氏趙氏說。極于卦義相關。蓋大過者。大事之卦也。自古任大事者。必以小心為基。故聖人于初爻發義。任重大者棟也。基細微者茅也。棟支于上。茅藉于下。故繫傳云。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正對棟為重物。重任而言。

象曰。藉用白茅。柔在下也。

御纂。高以下為基。剛以柔為本。柔在下。對剛在上。

九二。當大過之時。得中而居柔。與初密比。而相與。是能枯

楊生稊也。用柔相濟。而能有功。有老夫得其女妻。柔相配

而生。育有望也。如是不茹。无不利也。稊根也。解義本程傳

不吐。天下皆有可底之績。无不利也。解義本程傳

胡氏炳文曰。巽為木。兌為澤。楊近澤之木。故以取象。枯

楊大過象。稊初在下象。老夫九象。女妻初柔在下象。

周易更解 卷二 上經 大過 頁 乾復卷

象曰老夫而女妻雖過平常以陰相與則自能成也生而之功

本王 氏申

九三以過甚之剛動則違于中而拂于衆心安能當大

過之任乎吾知棟之撓傾敗其凶何如解義本

象曰棟撓之凶者剛過之極則不能不可以有輔也

解義本 程傳

九四居近君之位當大過之任者也居柔為棟之隆起吉

也既剛柔得宜而復應初六之陰是有宅也未至于大害亦可吝也解義本 程傳

象曰棟隆之吉不撓曲以乎下陰也

九五當大過之時本以中正居尊位然下无枯楊生華雖

所發无益于枯也上六過極老婦得其士夫不為无益也

得老婦雖无咎亦无譽也解義本 程傳

象曰枯楊生華旋復何可久也老婦士夫終无亦可醜也

解義本 程傳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

御纂

此爻程傳以為履險蹈禍之小人本義以為殺身成仁之君子本義之說固比程傳為長然又有一說以為大過之極事无可為者上六柔為說主則是能從容隨順而不為剛激以益重其勢故雖處過涉滅頂之凶而无咎也如

東京之季。范李之徒。適足以推波助瀾。非救時之道。况上六居無位之地。委蛇和順。如申屠蟠。郭泰者。君子弗非也。此說亦可並存。

象曰：過涉之凶，不可咎也。

[Faded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三 坎下坎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所

上下皆坎 習坎 文王以為 有孚 焉則中 維心亨 矣至誠可

蹈水火何險 行有 尚 之功 解義本 程傳

象曰：習坎者，重險也。

所謂有 孚者。 水性 流行。 而不 于 盈 中 實 行險而不失其信。此

孚之所以 取義也。

維心亨 者 體 乃以剛 居 中也 行有尚 者 往有功也 以剛中

行則可以 濟險矣 解義本 程傳

以用險 言之。 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

其國險之時用大矣哉。

御纂

象辭發習險之事。象傳又發用險之義。習險者。練習于艱難之事。而無所避。立身之大本也。用險者。自然有巖峻之象。而不可干。禦物之大權也。天之崇隆不可升。地之修阻不可越。此天地用險之著者。在人則所謂忠信以為甲冑。禮義以為干櫓。皆此意也。其大者。則又莫如王公之設險守國。蓋用天之道。而刑賞之威。莫敢以干犯。因地之利。而河山之固。莫敢以窺伺。險之用。豈不大哉。大抵八卦之利。德。皆有其善。坎之德險。雖微與諸爻不同。然以其用言之。則亦與諸卦之德同歸矣。

象曰水洊至。有常而不驟。

習坎

之象也。水之流也。習而不已。以成大川。人之學也。習而不止。以成大

君子以常德行。而不習教事。

改。

習教事

而不

解義本司。馬氏光。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

以陰居重坎下。逃不知復。以習于惡。凶。何如也。行險僥

倖。其初六也哉。

御纂

張氏浚曰。陰居重坎下。逃不知復。以習于惡。故凶。失正道也。傳曰。小人行險以僥倖。初六之謂。如張氏說。習坎兩字。纔不虛說。時所謂機深禍轉深者。

象曰習坎入坎。失道也。凶也。

故也。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

楊氏時曰。求者。自求也。外雖有險。而心常泰。故曰求小得。陳氏仁錫曰。求其小。不求其大。原不在大也。涓涓不已。流為江河。如掘地得泉。不待溢出外。然後為流水也。

御纂

楊氏陳氏之說極是。凡人為學作事。必自求小得始。如水雖涓涓而有源。乃行險之本也。

象曰求小得。尚

未

能

出

坎

中之

險也。

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

本義。以陰柔不中正。而履重險之間。來往皆險。前險而後枕。其陷益深。不可用也。故其象占如此。枕倚著未安之意。

程傳。六三在坎險之時。以陰柔而居不中正。其處不善。進退與居皆不可者也。來下則入于險之中。之上則重險也。退來與進之皆險。故云來之坎坎。既進退皆險。而居亦險。枕。謂支倚。居險而支倚。以處不安之甚也。所處如此。唯益入于深險耳。故云入于坎窞。如三所處之道。不可用也。故戒勿用。

王氏申子曰。下卦之險已終。上卦之險又至。進退皆險。則寧于可止之地。而暫息焉。且者。聊爾之籬。枕者。息而未安之義。能如此。雖未離乎險。亦不至入于坎窞之中也。其進而入。則陷益深。為不可用。勿者。止之之辭也。

御纂

險且枕。傳義與王氏分為三說。王氏以為戒。處險者順聽之意。似與需之六四。義足相發。

象曰。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六四。近九五尊位。當險難之時。唯慎實以孚。樽酒而簋二。

之用。无咎。以為器。其質如此。又當納約自牖。焉。則足以啓復。就其明處而告之。有如納約自牖。其悟心如此。

終无咎也。牖。開通之義。室之暗也。設牖所以通明。

何氏楷曰。貳。副也。謂樽酒而副以簋也。禮天子大臣出會諸侯。主國樽。椀。簋。副是也。

御纂

○簋貳之說。何氏得之。

象曰。樽酒簋二。質實之至。剛柔相際。接之也。君臣之交。能誠實而解義。本已矣。程傳。

九五。有剛中之德。雖盛大而不盈滿。如坎不盈。祗既平。而无咎。

俞氏琰曰。坎不盈。以其流也。象傳云。水流而不盈。是也。不盈則適至于既平。故无咎。

何氏楷曰祇適也猶言適足也言適于平而已即象傳所謂水流而不盈也

御纂

○如程傳說則不盈為未能盈科出險之義與象傳異指矣須以俞氏何氏之說為是蓋不盈水德也有源之水雖涓微而不舍晝夜雖盛大而不至盈溢唯二五剛中之德似之此所以始于小得而終于不盈也

象曰坎不盈中未大也

上六陰柔係縛用以徽纆囚寘于叢棘至三歲久不能得

其凶不免道矣

吳氏澄曰周官司圜收教罷民能改者上罪三年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三歲不得其罪大而不能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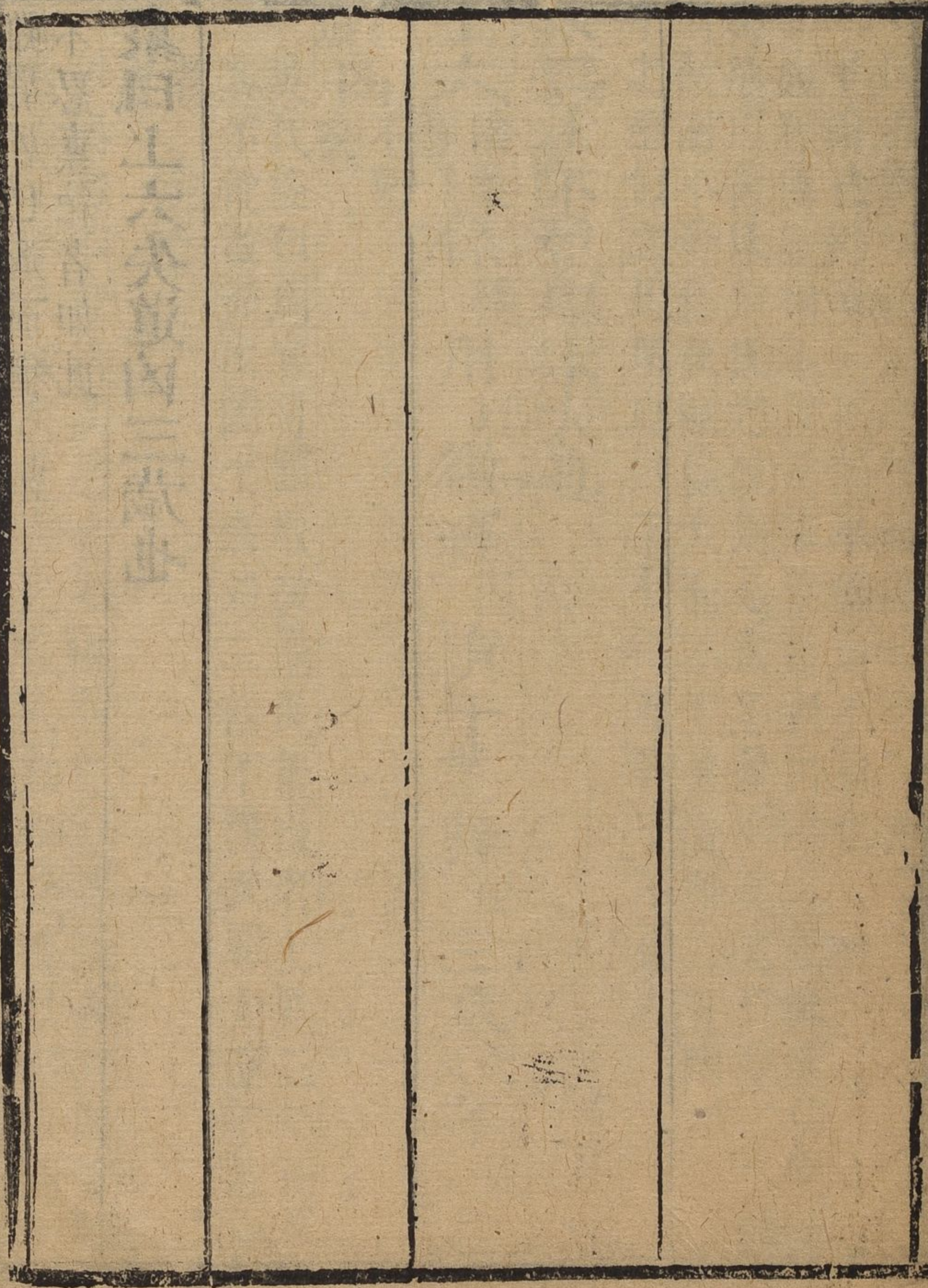
與

御纂

○不得者不能得其道也如悔罪思愆是謂得道則其困苦幽囚止于三歲矣聖人之教人動心忍性以習于險者

雖罪居已成而猶不忍棄絕者如此

象曰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三 離下離上 亨卦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

上下皆離其離文王以為萬物莫不各有所麗在人則為名不易而曰離所親附之人所由之道所主之事皆其所麗也占得利在貞乃亨所麗既正又當柔畜牝牛順之至此者必利于貞乃亨順以養之于中如畜牝牛順之至矣

何吉如解義本程傳畜牝牛從胡氏吳氏說

胡氏炳文曰坎之明在內以剛健而行之于外離之明在外當柔順以養之于中吳氏曰慎曰坎性就下下不巳則入坎窞離性炎上炎之盛則突如焚如坎窞欲之類也離炎忿之類也坎維心亨以剛中則不陷離畜牝牛以中順則不突

御纂。畜牝牛胡氏吳氏之說為切蓋離明也高明柔克則用明而不傷矣

象曰 離者麗也 日月麗乎天 百穀草木麗乎土 重明

以麗乎正，乃化成天下。

項氏安世曰：日月麗乎天，而成明；百穀草木麗乎土，而成文。故離為文，又為明。齊氏夢龍曰：龜山楊氏云：火無常形，麗物而有形，最得本旨。人之生也，得水為精，得火為神，其合也，氣聚而形成于有其分也，氣散而泯于無，蓋精所以為形，而神麗于形者也。天地形之大者也，日月麗天，百穀草木麗土，其神之發見而可見者也。

御纂

○項氏齊氏說則是陽麗乎陰，而以為陰麗乎陽者非矣。唯張子正蒙之說得之。

二五

柔順

麗乎中正，故亨。

人能用高明柔克之功，則吉。

是以畜牝牛吉也。

象曰：明兩作

而繼續。

離之象也。有大人

觀離明繼續之象。

于以繼其明也。

德臨

于四方

是能有緝熙于光明矣。

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

王氏昭素曰：處萬物相見之初，履錯雜之時。

馮氏當可曰：日出，人夙興之晨也。履錯然，動之始也。于其始而加敬，則終必吉。禍福幾微，每萌于初動之時，故戒其初。

御纂

胡氏一桂曰：錯然，是事物紛錯之意。能敬則心有主宰，酬應不亂，可免于咎。不能敬則反是。履錯然，王氏馮氏胡氏之說為是。蓋錯雜者，應物之初也。敬者，養明德之本也。人心之德，敬則明，不敬則昏。于應物之初，而知敬，其即于咎者鮮矣。

象曰：錯履之敬

所以

辟咎也。

求辟乎咎也。

六二文明中正黃離明中順之君其明如是所麗如是元善而吉也。
解義本程傳。

象曰黃離得所以元吉者以得中道也。
中則無不正矣。解義本程傳。

九三過剛不中而日昃之離也。以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

嗟。其歌也樂之失常也其嗟也凶。平。君子值此之時則思

哀之失常也哀樂失常能無凶患之心與樂天之誠並

行不悖是固不暇于歌矣而又何至于嗟乎。
解義本梁氏寅

御纂。梁氏之說獨得爻義蓋日昃者喻心之昏非喻境之變也。

象曰日昃之離何可久也。
御纂。日昃喻心德之昏也心德明則常繼昏則不能以久。

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

章氏漢曰明之于人猶火之于木。火宿于木而能焚木。明本于人而能害人。顧用之何如耳。九四不中不正剛

氣燥暴其害若此。何氏楷曰三處下畫之盡似日之過中。四處上卦之始似火之驟烈。

御纂。離明德也。繼明者所謂有緝熙于光明其明不息也。與繼世之義全無交涉。因先儒有以明兩為繼世者。故程傳

用說九四爻義于經意似遠。章氏何氏謂燥暴驟烈者得之不能以順德養其明之過也。

象曰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

御纂。突如其來如。書所謂昏暴者是也。非人不容之。自若无所容爾。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

御纂。唯六五為得明德之正。三之歌嗟。四之突來。則明德昏而性情蕩忿慾仍而災患至矣。能返之者其唯哀悔之心

乎。五有中德。又值昏極將明之候。故取象如此。三之嗟樂過而悲也。五之嗟。自怨自艾也。

象曰六五之吉。得離王公之位。正也。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
折首去其元惡也。

御纂

○上九承四五之後。有重明之象。故在人心。則為克己而盡其根株。在國家。則為除亂而去其元惡。詩云。如火烈烈。則莫我敢遏。苞有三蘖。莫遂莫達。此爻之義也。

象曰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